

公司代码：600133

公司简称：东湖高新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母公司净利润为2,473.92万元，加上本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52,658.72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0,184.80万元。

由于2015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拟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 十、其他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东湖高新/上市公司	指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投集团/控股股东	指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指	公司从事的高速公路、大型桥梁、市政基础设施等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科技园区	指	公司从事的科技园区投资、开发建设、运营服务等相关业务。
环保科技	指	公司从事的烟气治理、城镇污水处理、湖泊水质净化、生态修复、固废处理、新能源等环保项目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等相关业务。
湖北路桥	指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东湖高新	指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东湖高新	指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东湖文创	指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东湖高新	指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和庭	指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襄阳东湖高新	指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光谷加速器	指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新城	指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光谷环保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别山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麻城大别山分公司
安庆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合肥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肥东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肥东分公司
芜湖分公司	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公司
高新物业	指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究院	指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创新基金	指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葛店东湖高新	指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新能源	指	长沙珞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州东湖高新	指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旭日环保	指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新天达美	指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BT	指	BT (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 是指投资方取得业主特许授权进行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 并在项目建成后由项目业主方购回项目。
BOOM	指	BOOM (Build-Operate-Own-Maintain) 模式, 招标方以运营期内的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招标, 投标人以获得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进行投标, 烟气治理特许经营权包括烟气治理资产组的投资、设计、采购、建设、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竣工、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 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烟气治理等环保任务, 并获得烟气治理服务收入。
资产重组	指	东湖高新向联投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湖北路桥 100% 股权, 并向瑞相泽亨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湖高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EAST LAKE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L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喻中权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段静	周京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五楼
电话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传真	027-87172038	027-87172038
电子信箱	duanjing0822@126.com	dhgxzjy79@163.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4
公司网址	www.elht.com
电子信箱	dhgx@public.wh.hb.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湖高新大楼公司董秘处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湖高新	600133	无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钧、姚舜

###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6,198,091,802.34	7,451,200,825.27	-16.82	5,071,240,68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09,189.84	295,647,723.90	-51.97	-463,812,03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665,680.56	280,315,518.80	-59.81	149,626,98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14,466.33	-1,661,992,962.72		-421,351,814.3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1,582,224.96	1,517,289,717.34	12.81	1,178,513,928.59
总资产	16,421,224,955.17	13,480,655,595.18	21.81	10,363,385,569.11
期末总股本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0.00	634,257,784.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4661	-51.96	-0.75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4661	-51.96	-0.75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76	0.4420	-59.82	0.2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9	21.93	减少13.14个百分点	-36.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7	20.80	减少13.83个百分点	11.64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65,331,215.72	1,268,174,399.69	1,489,073,148.90	2,575,513,03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45,148.22	4,386,849.16	24,827,373.54	104,749,81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69,952.35	-98,783.48	11,068,685.09	99,025,82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843,695.42	768,489,940.91	-424,801,168.64	-341,259,543.18

注：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57,551.30 万元，占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 41.55%，主要系：  
①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受宏观政策因素影响，前三季度部分工程项目进度较计划推迟或延后，因此前三季度确认产值较少；②公司科技园区板块长沙东湖高新和长沙和庭项目的部分楼栋第四季度实现交房，确认的收入增加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4,205.47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126,726.47	-622,068,829.9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90,437.95	收到的政府补贴	10,957,008.95	1,260,979.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095,905.9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小于被投资企业净资产公		

		允 价 值 产 生 的 收 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8,127.85	理财产品收益	7,046,666.67	25,507.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78,871.38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支金额	91,992.42	10,464,651.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4,187,885.58	上述事项对所得税的	-2,636,736.47	-3,121,331.48

		影响		
合计	29,343,509.28		15,332,205.10	-613,439,023.07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工程建设、科技园区与环保科技三大业务板块，其中工程建设板块是公司业务规模中占比最大的板块，科技园区板块是公司传统业务，环保科技是公司未来发展扩张的重要方向。

1、工程建设板块：主要业务涵盖了高速公路建设及养护、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桥梁隧道、轨道交通、房屋建设及交通设施等建设施工业务。经营模式主要采用投资驱动的建设施工模式，以工程总承包、EPC+BT 等模式承接工程项目。

2、科技园区板块：公司成立伊始就从事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承担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首个 15 平方公里的土地储备、开发建设、招商引资等全过程开发任务，开发的科技园区培育了一批上市公司和行业领先企业。目前科技园区板块业务已涉及到武汉、长沙、襄阳、鄂州、合肥、杭州及福建平潭等多个区域，正在开发建设的主题型园区数量 12 个，建设运营规模达 200 万方，经营模式已由单一的开发建设“重资产经营”模式向建设加服务输出的“轻重资产组合运营”模式转变，开发建设的花山软件新城、光谷生物医药加速器、光谷芯中心、长沙国际企业中心、长沙国际创新城、合肥创新中心和杭州生物医药加速器等项目已是各个地方政府重点产业培育、孵化及加速的摇篮。以“规划+招商+服务”输出的轻资产运营模式运作的平潭高新产业园项目于 2015 年正式启动，开启了公司轻资产运营新模式。

3、环保科技板块：主要业务包括燃煤火力发电机组烟气综合治理、水治理、分布式能源业务和合同能源业务。目前公司投资运营的烟气综合治理总装机容量为 524 万千瓦，已签约在建的总装机容量为 202 万千瓦，市场主要分布在湖北、安徽、新疆等区域，在第三方烟气脱硫特许经营的治理规模排名中位列第五；分布式能源业务和合同能源业务与公司科技园区板块业务已形成协同效应，在花山软件新城、光谷生物医药加速器和长沙国际企业中心等项目上已形成良好的市场口碑效应，成为科技园区板块建设第五代、绿色、环保主题型园区的市场亮点；水治理业务是环保科技板块抢抓环保产业发展机遇的新兴产业，2015 年通过投资并购方式开始进入水治理市场，并完成了团队建设和市场网络布局，力争在 2016 年实现规模的快速增长。

##### (二)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的行业说明

###### 1、工程建设

报告期内，国内建筑市场投资增速回落，据国家统计局公布，2015 年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51,590 亿元，比上年名义增长 10%，增速较上年降低 5.7%；建筑业投资 4,8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增速较上年降低 4.2%。尽管建筑行业投资增速回落，但从整体看依旧保持了较大比例的增长，仍然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与较大的发展潜力。同时，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我国城镇化步伐的加速以及新型城镇的建设，市政行业投资仍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也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机遇。

###### 2、科技园区

报告期内，在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的政策层面上，国家对于推动土地集约利用和园区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区域规划并逐步落实，一方面为科技园区开发与建设行业发展创造了新的机遇，同时也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促使科技园区开与建设行业加速走向市场化。市场环境和工业增速虽然持续放缓，但工业增加值仍然保持了稳定增长，工业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仍然较大，相对稳定的经济发展环境为科技园区开发和建设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中西部地区、珠三角地区、长三角地区等各区域重点城市、二线城市工业发展增速高于区域平均增速。供需层面，报告期内中国工业用地供需两端升温，城镇化、自贸区、国家级新区、一带一路等国家发展战略背景下政府工业用地供应量增加，东北地区、中西部、珠三角地区工业用地成交量呈迅速增长趋势，长三角地区受到工业用地新政的影响，工业用地成交量小幅下降，一线城市工业用地成交均价上涨较快，二线、三四线城市成交价格趋稳。科技园开发与建设行业以产业

为依托,在新型城镇化、中国制造 2025 和区域加速发展的背景下愈来愈受到各级政府、金融机构、国家资本的关注,促使行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 3、环保科技

报告期内,国家政策层面以更大力度积极推动污水处理及雾霾治理。自 2013 年起,我国持续性出台了一系列关于大气环保治理的政策,法规和文件。尤其是对《大气污染防治法》进行了修订,出台了新的《环保法》,同时颁布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关于实行燃煤电厂超低排放电价支持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835 号文件)等一系列纲领性文件。地方政府也积极协同中央进行污染治理,在污染重度地区,如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地方政府均出台了相关的大气治理文件。受行业宏观政策导向影响,各电力企业除在新建机组上严格执行新的大气排放标准外,还陆续投入对现役机组的改造工作,使得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基本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超低排放),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机遇。

在污水处理行业中,“水十条”提出,到 2020 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预计完成相应目标需投入资金约达到 5 万亿元;到 2030 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到本世纪中叶,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等三阶段目标。“水十条”不仅设定了相关的水质控制主要指标、提出了具体目标及完成期限,同时也明确了相关的责任主体,并将进一步通过完善市场机制、严格执法监管、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监督等一系列综合举措来确保政策的有效落实。

在政策支持及民众对健康的关注度逐渐提高的背景下,未来污水与雾霾将会得到大力治理,会带动相关行业的快速发展。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1、工程建设板块

作为湖北省内建筑施工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一)具有较强的资质优势。湖北路桥具有公路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一级、隧道一级、各类养护等资质,业务承载能力不断提升和拓展;

(二)具有较强的科技优势。

湖北路桥先后申报取得企业级工法 20 部,其中省部级工法 12 部、国家级工法 1 部、报告期新增企业级工法 3 部、省部级工法 2 部,湖北省大跨径环氧沥青钢桥面铺装养护技术研究获得公路工程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武汉市三环北综合改造工程项目荣获武汉建筑业“十大创新项目”,工程科技实力不断提升,施工效率和工程附加值得到提高;

(三)具有较强的市场拓展能力。

湖北路桥加强了与设计方、央企、地方省级兄弟企业的战略合作,成都分公司正式挂牌运营,完成新疆、青海的投标备案工作,进一步强化了西北片区经营开发力度,成功进入广东、陕西两省高速公路建设市场,市场广度得到有效提升;

(四)具有较强的人才优势。

截至报告期末,湖北路桥职工总人数 1,082 人,其中 45 岁以下人数 699 人,占比 64.6%;本科及以上学历人数 530 人,占比 48.98%;拥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人数 470 人,一级建造师 75 人;

(五)轨道交通建设施工能力获得市场较高认可。武汉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 13 标盾构施工顺利推进,地铁 7 号线王家墩中心站项目荣获“江城优秀工地”荣誉称号,为公司在轨道交通建设市场赢得了良好信誉;

(六)具有较好的商业运作模式。公司主要以工程总承包、EPC+BT 等模式承建工程项目,可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也提升了公司高端品牌价值。

### 2、科技园区板块

### （一）产业发展硬环境优势

公司专注科技园区开发与运营二十余年，始终秉承“研究产业、服务产业、投资产业”的理念，着力布局电子信息、生物医药、IT 服务、智能制造四大现代科技产业领域，先后建设和开发运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生物医药加速器、武汉软件新城、合肥创新中心等多个园区，累计开发的园区面积近千万平方米，孵化、服务企业三千余家，近年来服务区域也不断扩展，从立足武汉光谷到辐射长沙、襄阳、合肥、杭州、福建，布局长三角、珠三角、长株潭等地。

### （二）产业服务优势

科技园区板块近年重点聚焦产业服务与运营，已成功搭建智慧服务 4.0 体系，旗下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已运营互联网、光电产业、创意服务等专业孵化器，助力万众创业、大众创新；人力资源服务平台定期举办园区招聘会，并为企业提供人才引进、人事代理、高端猎头、员工培训等全方位人力资源体系服务；营销中介商务平台通过公司自身网站、杂志、微信、园区内广告载体等为企业提供产品宣传服务；投资融资金融平台利用自身产业投资基金，对行业内优秀成长性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并组建财务咨询服务公司，为园区企业提供财务服务，为有潜力的创业团队及企业提供众筹路演平台；专业资源对接平台根据产业主题，提供专业化服务，如搭建生物医药诊断试剂产业平台、引进国家口岸药检所、为光电子产业提供系统测算、设备租借等服务；企业圈层交流平台常年定期举办各类产业论坛、峰会、培训、讲座等企业圈层活动，增进企业间互动与联系。六大服务平台为企业全生命周期发展提供 360 度产业服务，构建产业共赢生态圈，提升园区活力。

在 2015 年举办的“2014 中国产业地产 30 强”榜单评比中，公司位列榜单第 10 位，较上年排名上升 6 位，体现了公司在这个行业的一定地位。

### 3、环保科技板块

根据中电联的数据，我国火电行业 2014 年底脱硫累计市场份额中，前 10 位即 CR10 为 86%，但前 5 位即 CR5 为 55%（2013 年同期分别为 62%、42%），说明行业逐步扭转前几年恶化的竞争生态，集中度有所提升。由于国家经济形势发展减速，社会用电量呈现负增长现象，随着未来项目源的逐渐减少，以及行业内优质口碑的逐渐树立，大批在近两年进入行业的中小企业逐渐感受到了来自业内巨头们的压力，市场的集中程度将会进一步提高，一大批弱势的小企业将在即将到来的行业瓶颈期退出市场。

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经营火电厂脱硫运营近十年，在第三方烟气脱硫特许经营的治理规模排名中位列第五，决定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地位。公司环保脱硫具有较强的系统集成、设计优化、项目管理、系统调试和运营维护管理的能力，已获得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除尘脱硫）甲级资质证书、CEMS 运维资质，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人力资源优势、项目管理优势和投融资优势，运营项目收益相对稳定，有较好的现金流，从人、财、物、技术等方面保证火电厂脱硫 BOOM 项目的投资运营管理。从长远来看，大气污染治理未来的获利区间主要会在项目运营端，公司的投资运营模式将促进大气污染防治产业的长期稳定发展。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在 2015 年虽然仍处于转型的阵痛期，但始终坚定转型的方向，以“扩规模、快速度、广区域”为目标，加快了发展的速度，取得了在“经营区域、经营规模、经营产业和经营方式”上的突破，实现了在核心产业板块规模扩张和市场布局方面预期目标。

报告期内，国内建筑市场投资增速回落。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工程建设板块积极参与路桥投资建设施工等优势业务，抢抓机遇，参与轨道、市政、房建等业务领域，奠定了未来经济效益的平稳增长和规模性发展基础。市场拓展成果显著，报告期内成功进入广东、陕西两省高速公路建设市场，完成新疆、青海投标备案工作，组建了海外事业部，参与了肯尼亚 A104 公路投资建设项目的投标，考察了印度公路建设市场，为开拓海外市场积累了宝贵经验；融资渠道不断拓宽，授信规模大幅增加，除现有合作银行外，工程建设板块积极拓展新合作银行，先后与广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进出口银行、东亚银行、平安租赁、海通租赁等金融机构达成合作共识；实力持续增强，品牌形象不断提升，通过横纵向的合作模式，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科技园区板块坚持产业地产方向，以现有 12 个主题型园区，充分发挥产业引导、产业培育和产业聚集作用，把产业运营商的市场地位和品牌知名度做强、做大；抢抓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机遇，积极对长三角、珠三角、中三角、成渝经济圈等国家重点区域进行拓展，报告期内成功在合肥、杭州和福建平潭区域完成布局，新增产业园区建设面积约 40 万方，平潭高新产业园项目以输出“规划+招商+服务”的轻资产方式运作，实现了科技园区板块“广区域”的扩展目标，开启了科技园区板块轻重资产组合运营的全新模式。

环保科技板块抓住新建机组节能减排标准提高的历史机遇，以前所未有的力度开展市场拓展，成功中标 2 个脱硫 BOT 项目，在经营规模上取得了历史性的扩张，将大气治理总装机容量提升到 724 万千瓦，为环保科技板块进入国内大气综合治理领域第一方阵奠定了基础；除传统的大气治理产业，报告期内公司组建水治理事业部，引进市场化人才，通过多种模式进行市场开拓和布局，为环保科技板块在水治理业务实现突破做好准备。

公司围绕转型发展，报告期内设立了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拟发挥资金的杠杆作用和放大效应，通过投资基金的方式进一步加快公司扩大规模和转型升级的速度。

在公司内部管理上，借鉴学习标杆企业管理制度，提高公司在跨区域管理、多项目管理的能力，以简政放权为原则重新界定业务单位和职能部门的管理关系和层级；贯彻执行市场化的薪酬绩效考核，强化头狼主责制和末位淘汰制，提升各板块市场化竞争意识和经营意识，提升公司和项目的经营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园区与环保科技板块经营较为平稳，但受工程建设板块影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1.98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减少 16.82%；归属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较 2014 年同期减少 59.81%；基本每股收益 0.22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9%。主要经营情况分析详见“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619,809.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5,310.90 万元，同比下降 16.8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00.92 万元，较上年同期 29,564.77 万元减少 15,363.85 万元，同比下降 51.97%。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64.21 亿元，比年初增长 21.81%，总负债 145.00 亿元，比年初增长 22.78%；资产负债率 88.30%；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17.12 亿元，比年初增长 12.81%。

从各业务板块来看，工程建设板块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50.5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6%，净利润 1.07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3.95%；科技园区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8.64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25.28%，销售回款 6.97 亿元，较 2014 年同期增长 42.83%，销售面积 17.37 万方；环保科技板块完成脱硫电量 229 亿 KWH，实现营业收入 2.79 亿元，回款 2.42 亿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

1、工程建设板块受宏观经济调控影响，国内建筑投资市场普遍持观望态度，上半年常规施工招标项目少，直到第四季度才有部分项目向市场放开。报告期湖北路桥中标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0.9%，且本年度大部分中标项目集中在第四季度，尚未进入大规模建设期，创造产值较少；

2、多个大型桥梁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未按期开工，区域性新型城镇化项目推进进度较以往有所放缓，重点市政投资项目的数量和投资额大幅减少，实际产值较上年同期下降 21.66%，导致报告期在建项目实现的工作量少于上年同期。

2016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付诸实施的第一年，国家出台的“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智慧城市、海绵城市、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建设以及城市轨道交通、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等一系列战略，为建筑行业发展提供了机遇；同时公司已结合国家“十三五”规划及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公司特点的投资驱动建设施工的发展规划。从一季度经营来看，多个未如期开工的大型桥梁和高速公路建设如棋盘洲长江公路大桥、白洋长江公路大桥、枣阳至潜江高速公路荆门北段 ZQTZ-1 项目已进场组织施工，2015 年中标项目也开始陆续进场，预计 2016 年公司工程建设板块将扭转 2015 年经营态势，实现平稳持续发展。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198,091,802.34	7,451,200,825.27	-16.82
营业成本	5,248,621,877.87	6,359,892,864.41	-17.47
销售费用	36,414,819.74	26,773,597.64	36.01
管理费用	121,355,402.28	108,976,783.44	11.36
财务费用	281,369,748.15	226,146,751.80	2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14,466.33	-1,661,992,962.7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91,224.20	-331,731,549.9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933,850.37	1,507,859,129.29	-24.86
研发支出	12,750,935.57	13,545,908.77	-5.87

注：（1）销售费用变动说明详见“4.2.2、费用”；（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见“4.2.4、现金流”。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比例 16.82%，其中：工程建设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50.55 亿元；科技园区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8.64 亿元；环保科技板块实现营业收入 2.79 亿元。公司营业成本为 52.49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比例 17.47%；公司毛利率为 15.32%，较上年同期增加 0.67 个百分点。

①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总额（元）	2,905,062,749.30
占年度全部销售收入比例（%）	46.87%

②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元）	567,471,170.00
占年度全部采购总额比例（%）	12.34%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程建设板块	5,054,942,177.52	4,591,521,457.66	9.17	-21.66	-20.47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科技园区板块	863,985,403.70	504,701,603.10	41.58	25.28	22.47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环保科技板块	279,164,221.12	152,398,817.11	45.41	-9.75	-12.51	增加 1.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湖北地区	5,498,760,990.20	4,765,286,885.53	13.34	-20.04	-19.84	减少 0.21 个百分点
湖南地区	253,771,119.46	151,432,117.77	40.33	11.61	-18.11	增加 21.66 个百分点
安徽地区	210,078,974.60	108,814,937.11	48.20	-13.23	-16.62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浙江地区	209,126.17		100.00	100.00	0.0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广东地区	83,352,007.00	79,098,829.31	5.10	1,135.79	1,081.04	增加 4.40 个百分点
四川地区				-100.00	-100.00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贵州地区				-100.00	-100.00	减少 100 个百分点
内蒙地区	151,919,584.91	143,989,108.15	5.22	127.09	127.00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注：

(1) 报告期内公司四川地区和贵州地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在四川、贵州地区的工程已于 2014 年完工并确认收入，2015 年在该地区未承接新项目。

(2) 报告期内公司内蒙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09%，主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在内蒙地区的工程项目均为 2014 年新承接项目，承接项目在 2014 年确认产值相对较少，2015 年项目进入施工高峰期，按建造合同确认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建设板块		4,591,521,457.66	87.48	5,773,605,104.01	90.78	-20.47	
其中：	材料成本	2,767,769,134.67	60.28	3,505,660,651.70	60.72	-21.05	
	人工成本	919,681,747.97	20.03	1,153,257,116.81	19.97	-20.25	
	机械使用费	567,512,052.17	12.36	709,313,599.19	12.29	-19.99	
	间接费用	336,558,522.85	7.33	405,373,736.30	7.02	-16.98	
科技园区板块		504,701,603.10	9.62	412,098,104.85	6.48	22.47	
其中：	土地成本	87,267,116.11	17.29	69,875,317.99	16.96	24.89	

	建安成本	347,467,691.86	68.85	285,602,352.93	69.30	21.66	
	其他	69,966,795.13	13.86	56,620,433.93	13.74	23.57	
环保科技板块		152,398,817.11	2.90	174,189,655.55	2.74	-12.51	
其中:	材料成本	84,876,204.76	55.69	107,848,544.19	61.91	-21.30	
	人工成本	13,074,649.22	8.58	12,501,134.03	7.18	4.59	
	折旧费	44,435,451.20	29.16	41,540,285.94	23.85	6.97	
	间接费用	10,012,511.93	6.57	12,299,691.39	7.06	-18.60	

## 2. 费用

单位：元

费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比例 (%)	备注
销售费用	36,414,819.74	26,773,597.64	9,641,222.10	36.01	注 1
管理费用	121,355,402.28	108,976,783.44	12,378,618.84	11.36	
财务费用	281,369,748.15	226,146,751.80	55,222,996.35	24.42	
所得税费用	99451341.17	129,852,445.37	-30,401,104.20	-23.41	

注 1: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964.12 万元, 增长比例 36.01%, 主要系公司加大产业拓展力度、科技园区板块在售项目增加,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750,935.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2,750,935.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2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6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 4. 现金流

单位：元

费用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比例 (%)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14,466.33	-1,661,992,962.72	1,058,578,496.39	不适用	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91,224.20	-331,731,549.91	68,740,325.7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933,850.37	1,507,859,129.29	-374,925,278.92	-24.86%	

注: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0,341.45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105,857.85 万元, 主要系: ①公司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34,723.58 万元; ②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027.35 万元, 主要是 2015 年多个大型桥梁和高速公路建设项目未按期开工, 区域性新型城镇化项目推进进度较以往有所放缓, 重点市政投资项目的数量和投资额大幅减少所致。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1,808.61 万元, 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2.74%。其中, 公司实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400.81 万元,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1.79 万元, 收到汉口银行现金红利 136.01 万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收回 2014 年 7 月 23 日购买的

20,000 万元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 2015 年 4 月 7 日购买的 10,000 万的理财产品将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到期,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收入 2,509.54 万元, 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7.67%。其中, 公司收到的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为 2,099.04 万元。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8,021,602.50	0.11	37,550,000.00	0.28	-52.01	(1)
存货	7,622,466,397.55	46.42	5,594,637,530.04	41.50	36.25	(2)
其他流动资产	468,826.57	0.00	905,169.93	0.01	-48.21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6,460,000.00	1.50	22,600,000.00	0.17	990.53	(4)
长期股权投资	367,395,914.20	2.24	187,635,817.78	1.39	95.80	(5)
在建工程	22,749,359.08	0.14	8,111,951.08	0.06	180.44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00,000.00	0.65	206,500,000.00	1.53	-48.43	(7)
应付票据	279,838,190.86	1.70	203,553,626.73	1.51	37.48	(8)
应付职工薪酬	2,950,458.78	0.02	4,554,310.83	0.03	-35.22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8,260,977.46	8.39	523,288,480.87	3.88	163.38	(10)
其他流动负债	515,267,156.00	3.14	315,029,553.00	2.34	63.56	(11)
应付债券	1,838,800,245.32	11.20	1,233,175,264.30	9.15	49.11	(12)
长期应付款	271,159,726.92	1.65	138,663,471.11	1.03	95.55	(13)
预计负债	6,698,978.02	0.04	2,303,588.75	0.02	190.81	(14)
专项储备	76,607,908.14	0.47	50,661,596.69	0.38	51.21	(15)

#### 其他说明

(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952.84 万元, 减少比例 52.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现所致。

(2) 存货: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02,782.89 万元, 增长比例 36.25%, 主要系: ①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投资施工项目尚处于建设前期, 期末未办理结算工程较期初增加 163,563.29 万元; ②公司科技园区板块业务规模扩张, 新增开发项目, 开发成本较期初增加 39,369.70 万元所致。

(3)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3.63 万元, 减少比例 48.2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待抵扣进项税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2,386.00 万元, 增长比例 990.53%, 主要系: ①报告期内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占股比例不超过 30%) 与其他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根据投资协议的规定, 普通合伙人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控制、经营等权利, 本公司对其无控制及重大影响;

②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出资 2,450.00 万投资成立了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出资比例为 24.5%,对该公司不派出董事,不具有重大影响;③湖北路桥出资 16,936.00 万元投资成立了湖北交投孝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根据投资协议出资比例为 23%,对该公司不派出董事,不具有重大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7,976.01 万元,增长比例 95.8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14,750.00 万元,其中:投资北京极地加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1.86%;投资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77%;投资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6.55%;投资平潭高新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根据投资协议、公司章程的规定具有重大影响,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

(6)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463.74 万元,增加比例 180.4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的超低排放、光伏发电等在建工程项目增加,工程投资较期初增加所致。

(7)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00.00 万元,减少比例 48.4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并购买新的理财产品 10,000.00 万元所致。

(8) 应付票据: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628.46 万元,增加比例 37.4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60.39 万元,减少比例 35.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预提的各项年度绩效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85,497.25 万元,增加 163.3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其他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0,023.76 万元,增长比例 63.56%,系:①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 50,000.00 万元;②公司于 2014 年发行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4 东湖高新 PPN001”),人民币 3 亿元债券已到期偿付完毕所致。

(12) 应付债券: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0,562.50 万元,增加比例 49.1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较期初增加所致。

(13) 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249.63 万元,增加比例 95.5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和光谷环保新增售后回租业务,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所致。

(14) 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39.54 万元,增长比例 190.8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的未决诉讼增加所致。

(15) 专项储备:专项储备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594.63 万元,增加比例 51.2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计提安全生产经费所致。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近三年收入成本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分行业	营业收入	占当年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占当年收入比例	营业收入	占当年收入比例
工程建设板块	5,054,942,177.52	81.56%	6,452,242,410.61	86.59%	4,225,247,675.60	83.32%
科技园区板块	863,985,403.70	13.94%	689,630,946.23	9.26%	535,024,284.97	10.55%
环保科技板块	279,164,221.12	4.50%	309,327,468.43	4.15%	310,968,720.98	6.13%
合计	6,198,091,802.34	100.00%	7,451,200,825.27	100.00%	5,071,240,681.55	100.00%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分行业	营业成本	占当年成本比例	营业成本	占当年成本比例	营业成本	占当年成本比例
工程建设板块	4,591,521,457.66	87.48%	5,773,605,104.01	90.78%	3,797,168,773.98	87.52%
科技园区板块	504,701,603.10	9.62%	412,098,104.85	6.48%	346,995,545.12	8.00%
环保科技板块	152,398,817.11	2.90%	174,189,655.55	2.74%	194,475,199.04	4.48%
合计	5,248,621,877.87	100.00%	6,359,892,864.41	100.00%	4,338,639,518.14	100.00%

(2) 公司工程建设板块通过市场竞标方式获取 BT、BT+EPC 模式的工程项目。此类项目回款安排一般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交付使用后，由业主分期进行回购。为保证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主要通过银行贷款、保理等方式进行融资。

#### (3) 融资情况

公司 2015 年新增融资 44.41 亿元，其中新增银行贷款 23.81 亿元，信托贷款 2.50 亿元，融资租赁 4.6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 13 亿元，专项建设基金 0.50 亿元；公司 2015 年末融资余额 77.79 亿元，其中银行贷款余额 44.02 亿元，信托贷款余额 2.5 亿元，融资租赁余额 5.77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 亿元，专项建设基金余额 0.50 亿元(注：不包含对外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各大银行都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融资能力较好。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持有授信额度 95.32 亿元，其中已用授信额度为 47.33 亿元，剩余额度为 47.99 亿元(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不含融资租赁、债务融资工具、专项建设基金)。

#### (4) 质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全面强化质量管理。通过健全质量管理体系，推行质量事故责任追究制度、质量责任状，落实三级技术交底制度、首件合格制度、项目部负责人带班制度、自检、互检和交叉检等工程质量“三检”制度，落实质量责任模块化，开展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工程质量巡检等工作，不断强化公司工程质量管理。2015 年度，公司质量管理责任制落实 100%、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优良率 90%以上。

#### (5) 安全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全面加强安全管理。通过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组建安全管理机构，明确安全管理职责，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了安全工作长效机制，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工作规范化、体系化、制度化。2015 年度，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排查安全隐患，发现问题，责令被督查单位限期整改，明确整改要求和时限，确保公司生产建设处于安全受控状态。

###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				1
总金额		10,001.03				10,001.03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		1
总金额	10,001.03		10,001.03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	30				31
总金额	8,782.01	1,547,548.88				1,556,330.89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31		31
总金额	1,556,330.89		1,556,330.89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梧桐湖新区工程项目	施工总承包模式	273,000.00	5年	59.54%	31,368.09	162,532.07	25,285.82	131,017.10
梓山湖新城项目	施工总承包模式	361,000.00	5年	32.39%	22,202.44	116,938.61	17,892.95	94,240.82
华中农高区市政项目	施工总承包模式	100,000.00	5年	77.57%	27,291.60	77,565.10	22,267.22	63,285.37
花山市政项目	施工总承包模式	119,300.00	5年	65.15%	13,527.27	77,729.07	11,172.17	64,196.44
城市圈孝感南3标	施工合同模式	320,000.00	3年	48.75%	156,000.00	156,000.00	145,657.20	145,657.20
武穴长江大桥	施工合同模式	222,500.00	42个月	1.35%	3,000.00	3,000.00	2,747.70	2,747.70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存货中已完工未结算的汇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金额	1,637,519.00	182,694.16		1,288,621.74	531,591.42

##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金额（元）	371,360,000.00
上年同期对外股权投资金额（元）	46,000,000.00
较上年同期变动数（元）	325,360,000.00
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707.30%

(1) 报告期公司新增七家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业务范围	初始投资成本（万元）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核算方法
平潭高新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电子制造业、建筑业、环境治理业、商务和租赁服务业的投资；园区开发咨询及运营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服务；商务技术推广服务；高新财务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旅游景点开发、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	2,250.00	45.00%	权益法
北京极地加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2,000.00	41.86%	权益法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经销环保产品；承接环保治理项目；环保产品及设备的制作、安装、调试；环境污染治理设备运营；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金属结构制造。	7,000.00	30.77%	权益法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产品的研制、开发、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施工。	3,500.00	36.55%	权益法
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	3,000.00	30.00%	成本法
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服务。	2,450.00	24.50%	成本法
湖北交投孝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运营、经营开发；公路、桥梁沿线许可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机电维修，汽车配件销售及公路工程服务。	16,936.00	23.00%	成本法

(2) 报告期公司新增五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经营业务范围	初始投资成本(万元)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	核算方法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管理及配套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高新技术项目研究开发及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及代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孵化器项目投资及运营管理，物业管理。	10,000.00	100.00%	成本法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科技园区开发管理及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高科技产业项目投资、管理、开发及技术的服务；工程项目的建设管理及代理咨询的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营销策划及物业的服务；孵化器项目投资及运营管理的服	10,700.00	100.00%	成本法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产品、电力、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组织会议会展服务；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移交或建设、运营、移交；各类工程项目施工的承包；企业形象设计；商务信息咨询、项目投资咨询。管理 信息咨询；文化信息咨询。	1,000.00	100.00%	成本法
湖北万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服务	3,000.00	100.00%	成本法
武汉诚楚宏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造价控制管理；环保工程施工及工程服务。	50.00	100.00%	成本法

司				
湖北高新荆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文化与科技企业孵化期管理；文化与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与技术转让服务；文化创意领域与科技信息咨询；文化创意与科学技术推广；产品推介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物业管理、商务办公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设计；公共关系服务；办公用房租赁服务；市场推广宣传；文化艺术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文化产品策划、设计、开发与经营；会议及会展服务；提供研发技术平台；市场调查；旅游咨询；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受托固定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255.00	51.00%	成本法

### (3) 报告期内基金设立的进展情况

①2015年4月2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成立基金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占股比例不超过30%），与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中经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成立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2015年5月15日，公司与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中经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合伙协议》。

详见2015年4月30日、2015年5月19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32、临2015-034、临2015-038。

②2015年8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与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湖光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授权期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产业投资基金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对该事项的授权期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

详见2015年8月31日、2016年2月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63、临2015-065、临2016-012。

截至目前，已完成产业投资基金公司名称预核准及前期各项筹备工作，产业投资基金合伙协议已经多轮洽谈、商确，正在进行最终条款敲定，待基金合伙协议正式签订后，各方出资将根据项目投资需求及时到位。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质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③2015年8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环保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20,000万元与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湖高新环保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授权期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详见2015年8月31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32、临2015-063、临2015-066。

由于金融机构优先级资金成本较高，且拟募投项目发生变化，同时已超过授权期限，决定终止设立。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015年8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与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湖光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授权期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延长产业投资基金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对该事项的授权期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行业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2015年营业收入	2015年营业利润	2015年净利润
湖北路桥	100	工程施工	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50,000.00	1,186,430.59	206,434.51	505,494.22	15,174.99	10,714.47
长沙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5,000.00	26,668.97	10,407.82	17,045.08	5,169.83	3,746.31
襄阳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3,000.00	10,609.52	2,221.94	23,485.32	4,437.60	3,831.67
光谷环保	100	环境治理	烟气治理	15,000.00	94,792.23	37,034.78	29,761.49	10,098.70	9,557.15
鄂州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5,000.00	72,314.96	25,628.43	11,145.61	5,261.00	5,032.20
杭州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0,000.00	10,547.66	9,815.48	20.91	-191.23	-184.52
合肥东湖高新	100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0,700.00	10,664.99	10,598.38	-	-103.17	-101.62
光谷加速器	55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7,000.00	42,951.50	19,358.13	17,102.26	4,318.52	3,350.42
长沙东湖和庭	55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3,900.00	29,877.05	14,553.80	6,918.68	888.80	945.72
葛店东湖高新	51	科技园建设	科技园区厂房、办公楼	10,000.00	10,266.85	9,737.49	-	-172.79	-166.67

集成电路工研院	49.15	集成电路研发	集成电路研发	8,952.00	17,665.37	7,588.87	-	-1,348.97	-1,347.52
软件新城	21.05	产业园区建设	产业园区管理服务	47,500.00	281,020.60	41,775.07	1,695.02	-2,265.89	-2,123.62
新天达美	36.55	环保产品开发	环保产品开发	2,000.00	49,097.47	21,778.32	20,198.55	4,499.11	4,368.14
旭日环保	30.77	环保产品及环境治理	环保产品及环境治理	6,500.00	33,082.29	20,659.06	5,862.46	-1,222.34	-325.89

注：

(1) 报告期内，杭州东湖高新、合肥东湖高新系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新天达美、旭日环保系公司新增参股公司，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五）投资状况分析”。

(2) 报告期内，湖北路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8,357.40 万元，减少比例 43.67%，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1、工程建设板块

工程建设属于传统业务，受宏观经济、经济运行周期影响较大，是典型的投资拉动型产业，其需求受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的波动影响较为显著。一方面由于传统的建筑业准入门槛较低、利润较薄，从事建筑施工的企业很多，行业内规模相当、业务相类似、管理相类似的工程施工企业的同质化竞争十分严峻。另一方面，利润水平相对较高的 BT、BOT 以及 PPP 等模式，招标市场基本实行大标段制，这些模式对建筑施工企业设置了较高的投标门槛，但公司与同类别央企及优秀的省属企业相比还有一定的差距，亟待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综合竞争实力。

未来一段时期，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为了实现“稳中求进”的发展目标，国家将进一步加大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同时，国家正在推行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重大发展战略，国内基础设施建设市场中长期增长空间依然较大。为了促进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深入发展，实现“去产能”、“走出去”的战略目标，我国提出了“一路一带”发展战略，必将激发和拉动欧亚大陆、非洲、南亚、东南亚等地区基础设施的旺盛需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海外市场前景无限。面对激烈的竞争环境和巨大的国内外市场空间，公司将不断提升自身的竞争实力，充分发挥投资驱动建设施工的优势，聚焦湖北、武汉、成都等市场区域，积极拓展东南亚、南亚等海外市场，走市场聚焦、投资驱动建设施工、产品差异化的发展道路，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014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简称“43 号文”）明确指出规范的地方政府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模式仅限于：政府发债和 PPP 模式等形式。在预算管理和债务约束的背景下，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通过 PPP 模式参与公共设施投资成为必然选择，PPP 将成为我国下一阶段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模式，为公司基础设施投融资指明了方向，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机遇。

#### 2、科技园区板块

当前，在住宅开发企业纷纷转型、实体企业进入不动产开发、地方投融资平台盘活等背景下，科技园区开业与运营行业得到众多资本的青睐与投资，除了联东集团、张江高科、南京高科、天安数码城、华夏幸福、亿达中国等专业科技园区开发和运营企业外，大量其他行业企业加速涌入科技园区行业领域，包括以万科、绿地为代表的传统住宅地产开发商纷纷进军产业地产领域、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以京东集团和阿里巴巴旗下菜鸟网络为代表的电子商务类企业进军物流地产领域，以平安不动产为代表的金融机构正式踏入物流地产领域。科技园区市场参与主体更加多元，各个主体的开发模式、盈利模式、招行模式以及园区服务模式存在差异，市场竞争加剧。

2015 年，科技园开发和建设行业发展呈现了一些新的特征和趋势，主要包括：（1）园区运营机构平台化：科技园区作为产业落地、企业发展的载体，其开发运营产业链条复杂、客户需求及物业形态多样，对园区运营服务提出更高要求，需要整合各种资源来提升园区的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整合商业、产业、金融资源，打造平台化运营体系；（2）产城融合特征更加明显：新型城镇化规划的实施更加强调产业支撑和人口集聚，产城融合型科技园区受到了政府的高度认同。新建产业园区的产城一体化特征更加明显，在定位阶段就更加注重产业发展和城市功能的融合，体现以人为本、产业集聚和城市服务等复合功能；（3）注重产业生态构建：随着科技园开发和建设企业从开发商向运营服务商的转型，企业的焦点也从土地增值、物业销售逐渐转向产业培育、物业经营和资产管理，更加注重园区服务软环境的打造，产业关注点也从产业链进一步拓展到产业生态圈。逐步开始构建以产业园区为核心，围绕资本、技术、人才、市场等核心要素，整合政策资源、园区周边商业、教育、医疗等公共资源，促进整个区域良好产业生态的形成。

### 3、环保科技板块

随着国家经济高速发展，废气治理投资增长迅速，虽然在期间有短暂的下降，但随后迅速回升，尤其在 2013 年总投资额增长了近 150%。2013 年，我国废气治理投资占到整个工业污染治理投资的 70% 以上。根据国家大气治理总体要求，火电原有机组超低排放 2017 年要全面完成，新增火电机组增速也因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而将明显低于上一个五年规划的水平。大气环保治理行业在接下来几年将面临着传统业务逐渐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的情景。

从污水治理行业看，市政污水处理单体项目平均规模较大、对资本要求高，国企参与者较多，行业集中度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高峰接近尾声，产能缺口缩小。污水处理中低端设备技术含量低，国内生产厂家以民营企业为主，数量众多，竞争激烈，利润率低；高端设备技术含量高，被国外企业垄断。工业废水处理按照“三同时”的要求，绝大多数工业企业都有废水处理设施，我国实行排污许可证制度，要求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废水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取得排污许可证并缴纳排污费，政策严格。单体项目平均规模小于市政，民企参与者众多，行业同样非常分散。

尽管大气环保治理行业在接下来几年将面临着传统业务逐渐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的情景，但在国家和各级政策不断加大投入刺激下，未来五年内依然会带来产业投资和发展机会，会加速企业间整合，淘汰一部分缺乏竞争力的企业。随着“水十条”的出台，污水排放标准提高，会掀起新一轮改造热潮，同时水污染的严峻事实使得污水治理有望成为下一个环保投资的重点，相应会带来市政及工业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处理膜、污泥处置行业的增长，尽管污水处理运营早期跑马圈地已基本完成，由于目前行业集中度低，运营质量参差不齐，在国家政策及环保要求的刺激下，整合并购将是市政污水处理的发展方向。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工程建设板块以“立足华中、面向全国、拓展海外”的发展战略，发挥投资驱动建设施工的优势，不断扩大市场份额，抓住机遇，加强管理，力争到“十三五”末跻身于全国建筑业综合实力百强企业；科技园区完成从开发商向运营服务商的转型，重点在一二线城市布局产业园区项目，并开始向产业新城发展转型；环保板块未来发展不再只是大气治理专业运营商，要开始逐步成为集大气治理、污水处理、噪声防治、固废处理等的环保治理综合平台。

除既有的实业板块市场开拓与发展外，公司将以“积极、开放、包容、创新”的理念，以并购投资为基础、资本运作为手段，实施跨越式发展战略。按照“投资市场化、并购常态化、资产证券化”的方向来开展产业投资和资本运作，在产业投资上要向“深度”和“广度”发展，重点围绕产业链进行投资布局，既要投资环保产业，也要关注和投资其他战略型新兴产业。同时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功能，多渠道、多方式筹集资金，以加快发展速度、促进公司转型，实现公司快速、跨越式发展。

##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将以“市场开发、投资并购”作为工作目标，加速推进公司的转型升级。坚持不懈地提高工程建设板块的市场开拓能力和竞争力，坚定不移地把环保科技板块和科技园板块的规模做大、实力做强，围绕着三大板块和投资并购重点做好以下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工程建设板块要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建设，在保持湖北省内龙头领先地位的同时继续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开拓省外和国际市场。以“合作共赢”的意识在市场开拓中通过“借力打力”、“借船出海”等方式，联合产业链上的设计、制造、运营、金融服务企业，充分利用大平台、大市场策略承揽项目，巩固省内领先地位；联合大型央企、行业领先施工企业，合作开拓省外和国际市场；进一步加强新开工项目的计划管理和在建项目的进度管理，提高资金计划执行效率，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二是在科技园区开发与运营工作中，产业园的扩张以一二线发达城市为主，对科技园公司负责人和区域项目公司负责人要强化经营意识，以经济利润为中心，强化销售回款、开发节奏、成本管理与利润贡献；在区域城市公司要以产业新城为发展方向，至少要新增一个产业新城项目，进一步提高资产周转率和去化率，实现板块规模和收入利润的大幅增长，切实将科技园区板块发展成为重资本、轻资产、重运营的实体板块。

三是在环保科技板块中，公司通过近十年的大气综合治理运营，在技术与业务方面都已比较成熟并具有一定的优势，同时经过近两年的磨砺，环保团队参与市场化竞争的机制初步形成，开始全面参与大气市场化竞争项目，并在 2015 年取得了初步成效。利用既有火电机组节能减排改造和新建机组提高环保标准的阶段性机遇，2016 年公司将引进更多的市场化人才，把营销网络建设作为重点，除湖北、安徽、新疆区域网络外，还要新增其它区域网络，把市场做开、做细、做实，通过项目投标、PPP 模式等多种手段进一步积极拓展市场，力争 2016 年的脱硫脱硝除尘装机总量较 2015 年仍有 30% 以上的增长。同时要在水污染治理领域重点通过投资并购的方式迅速实现量的突破，成为实现“碧水蓝天”中国梦的承载平台。

四是公司近一年来在投资并购方面积累了初步经验，并成立了产业基金和创投基金，2016 年要围绕公司既有的实体经济业务，重点关注环保及相关产业领域，把产业基金和创投基金做实，成立驻外办公机构，撒网全国、广开渠道，继续发掘和投资优质项目，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1、公司转型的时间风险

公司在经营战略上要实现成功扩张与转型，对经营方式上要进行自我突破和创新，必然要经历为适应转型而出现的阵痛期，必然要在经营发展中承担一定的时间风险。

对策：公司将认真研究战略规划，明确并坚持转型方向和路径，引进高端人才、项目领军性人才，在组织架构调整优化、人才激励、薪酬体制等方面要有突破常规性的思维和方法，并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优势进行市场化的资源整合，加快企业扩张与转型。

##### 2、行业竞争风险

“新常态”下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建筑行业整体景气指数下行，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主营业务市场预期将受到一定影响，转型升级的压力更加突出。

对策：一方面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抢抓国家“一带一路”、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和等重大机遇。另一方面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发展，持续优化投资结构，为转型升级奠定更为坚实的根基，推进“设计、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

##### 3、融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基础设施投资项目的增加，以及产业并购投资所需的资金，公司资金需求量较以前年度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公司能否在未来筹集到足够的资金，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对策：一方面抓好应收账款管理，做好各类保证金清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另一方面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着力实施项目融资，并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功能，多渠道、多方式筹集资金。

##### 4、存货和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项目工程工期比较长，工程的施工、结算、完工、验收、审计决算、回款有一定滞后期；公司科技园开发与建设也是重资产经营板块，从园区的规划设计、开发建设、招商销售、交付使用的周期较长，同时持有型物业也在增加，因此公司存货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周转速度较慢，公司存在一定的存货周转慢与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对策：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把控项目质量，加大力度进行项目过程结算，留存完整的签证资料，合理把控项目进度与收益结算；强化项目负责人经营意识，优化项目考核体系，以经济利润为中心，及时办理结算并回款；加强账龄统计分析与日常清查，有针对性的建立应收账款回收责任制并及时催收相关款项。

#### 5、投资并购风险

公司树立以并购投资为基础的跨越式发展战略，但由于企业并购未来收益和发展的不确定性，造成的未来实际收益和发展与预期之间的偏差，甚至有可能遭受损失的风险。

对策：投资并购过程中从市场可行、经济可行、技术可行、发展需要等多维度出发，科学地做出准确且详尽的分析，进一步提高对标的项目尽职调查能力和评审能力，降低投资并购风险，同时加强对已投资项目的投后管理，注重发展融合、文化融合、管理融合。

#### 6、税收风险

公司工程建设和科技园开发与建设，在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可能出现因抵扣不充分，税负成本上升，营业收入和利润下降的风险。

对策：加强全员营改增培训，建立健全抵扣链管理，特别是对项目成本影响重大的材料采购、设备租赁、工程劳务协作的管理，在合同签订、开票结算、资金支付等各个重点工作环节严格制度执行力度，依法保证及时、充分获取并抵扣进项税，同时加强集中管控力度，拓宽可获得增值税进项税的采购模式，最大程度降低营改增对建筑业及地产业带来的影响。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通知》要求，修改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并已经 2012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1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 2012 年 10 月 31 日、12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利润分配相关政策的事项。

《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主要内容为：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的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年母公司净利润为2,473.92万元，加上本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52,658.72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0,184.80万元。

由于2015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拟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5 年	0.00	0.00	0.00	0.00	142,009,189.84	0.00
2014 年	0.00	0.00	0.00	0.00	295,647,723.90	0.00
2013 年	0.00	0.00	0.00	0.00	-463,812,037.53	0.00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母公司净利润为 2,473.92 万元，加上本年度年初未分配利润-52,658.72 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0,184.80 万元。

由于2015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拟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湖北路桥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2012年11月15日至2015年11月1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对于向公司置入资产湖北路桥在2012年、2013年、2014年三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如下：2012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7,133.71万元；2013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10,097.91万元；2014年的净利润承诺数为11,203.73万元。若湖北路桥在2012、2013、2014三个会计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联投集团对湖北路桥净利润承诺数，则联投集团应就未达到净利润承诺数的部分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自2012年年报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4年年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止。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为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联投集团郑重承诺：1、保证人员独立（1）保证东湖高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东湖高新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2）保证东湖高新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东湖高新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p>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东湖高新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东湖高新的控制之下，并为东湖高新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有东湖高新的资金、资产；不以东湖高新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3、保证财务独立（1）保证东湖高新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东湖高新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东湖高新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东湖高新能够做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东湖高新的资金使用调度。（5）不干涉东湖高新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机构独立（1）保证东湖高新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东湖高新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湖高新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保证业务独立（1）保证东湖高新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东湖高新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东湖高新的业务活动。</p>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p>为减少和规范资产重组交易后与东湖高新之间的关联交易，联投集团作出以下承诺：</p> <p>1、联投集团确认：在本次交易前，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与东湖高新之间不存在业务和资金往来等关联交易。</p> <p>2、联投集团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湖高新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股地位损害东湖高新的利益。</p> <p>3、联投集团承诺，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资产重组完成后且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	联投集团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保证东湖高新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p>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	是	是

	竞争		权利，联投集团出具了避免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联投集团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联投集团承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联投集团的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不从事与东湖高新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东湖高新和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东湖高新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3、联投集团承诺给予东湖高新与联投集团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东湖高新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4、对于东湖高新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联投集团保证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东湖高新及东湖高新中小股东的利益。5、联投集团保证上述承诺在联投集团作为东湖高新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联投集团承担因此给东湖高新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1、联投集团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严格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要求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联投集团及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给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活动；（4）为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偿还债务；（6）通过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2、联投集团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并将督促联投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同样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联投集团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承诺给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损失，联投集团将赔偿东湖高新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1、各方一致同意，生效日后，目标公司员工劳动关系不变，目标公司与员工之间的劳动合同不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而发生解除、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目标公司依法继续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决定及管理其人力资源事项等。2、联投集团应促使目标公司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湖北路桥交割日以前书面承诺：其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完成后	联投集团持续作为东湖高新的控股股东期间	是	是

			36 个月内不会主动解除与目标公司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且若目标公司要求与其变更或续展既已订立的劳动合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可撤销、无条件地接受该等要求。			
其他承诺	其他	联投集团	联投集团承诺：为了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维护上市公司股价稳定性，作为负责任的股东，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本公司将合法、合规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你公司股份，并承诺六个月内不减持前述方式购买的股份。	2015 年 7 月 8 日承诺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否 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无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0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1996 年起开始承担我公司历年的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行业状况比较熟悉，在工作中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审计期间无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提供劳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1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梧桐湖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313,680,873.00	6.21%	706,281,811.00	10.95%
2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咸宁市梓山湖(贺胜)新城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222,024,446.00	4.39%	502,352,121.00	7.79%

3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花山生态新城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135,272,680.00	2.68%	225,856,141.00	3.50%
4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黄冈至鄂州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0.00	0	80,945,170.00	1.25%
5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东北段武汉至英山高速公路谏家矶至周铺段养护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39,086,264.00	0.77%	21,217,037.00	0.33%
6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黄冈大道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	市场定价	3,000,000.00	0.06%	213,691,067.00	3.31%
7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华中农高区太湖新城基础设施项目	市场定价	163,402,417.00	3.23%	931,050,498.00	14.43%
8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小池滨江新城基础设施项目	市场定价	100,091,450.00	1.98%	303,713,377.00	4.71%
9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沌口至水洪口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17,204,031.00	0.34%	12,585,551.00	0.20%
10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武汉市和平至左岭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11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青菱至郑店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施工项目					
12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龙马旅游风情小镇龙马大街改造工程、滨河道路工程施工项目	市场定价	7,145,052.00	0.14%	9,944,747.00	0.15%

13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大悟高铁生态新区经二路（一期）、经八路（一期）、悟宣线（一期）道路工程	市场定价	110,552,980.00	2.19%	-	-
14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武汉市沌口至水洪口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武汉市青菱至郑店高速公路养护工程	市场定价	0.00	0.00	3,016,175.00	0.05%

## (2) 物资采购

2015年3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批准湖北路桥2015年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不超过6000万元，占比不超过1.35%。（详见2015年3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1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11,714,669.65	0.33%	176,994,142.11	4.45%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30,286,796.48	0.85%	60,883,489.94	1.53%
湖北联投新材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建材	市场定价	6,039,250.00	0.17%	-	-

## (3) 销售商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例%
湖北省梧桐湖 新区投资有限 公司	科技园区 产品定制	市场定价	110,799,946.51	100%	116,033,211.84	100%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成立基金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不超过 30%），与湖北中经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与湖北中经中小企业投资有限公司、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正式签署了《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合伙协议》。

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4 月 30 日、5 月 1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32、临 2015-034、临 2015-038）

截至报告期，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设立，公司已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2)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出资设立环保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 20,000 万元与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东湖高新环保产业并购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授权期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63、临 2015-066）

报告期内，由于金融机构优先级资金成本较高，且拟募投资项目发生变化，导致并购基金设立工作无法顺利推进，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终止设立。

(3)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联合体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关联方湖北省建筑设计院签署联合体协议，由湖北路桥为牵头人，参与市场上相关市政项目投融资人招标项目的投标；若中标，同意湖北路桥按联合体协议约定以不超过 1,900 万元与建筑设计院组建项目公司，对中标项目进行经营管理；授权期限：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

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关联方湖北省建筑设计院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由湖北路桥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共同参与华中农高区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投融资人招标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成员共同组建项目公司。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作为联合体牵头人收到了农高投的《荆州市招标投标活动中标通知书》，中标华中农高区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投融资人招标项目。

以上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12 月 2 日、12 月 2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77、临 2015-079、临 2015-083）

截至报告期，联合体已与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华中农高区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服务设施项目投融资人建设合同》。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借款协议》，联投集团为公司提供人民币 1 亿元的财务资助，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公司无需向联投集团提供任何资产抵押或财产担保，期限不超过 1 个月。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4 月 18 日和 2015 年 4 月 2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27、临 2015-030）。

报告期内，公司已归还该笔财务资助款。

####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其他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脱硫系统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下属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进行脱硫系统超低排放改造，并分别与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脱硫系统超低排放改造 EPC 合同》，合同总金额不超过 3,800 万元；授权期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光谷环保在授权范围内与关联方旭日环保分别正式签署了《脱硫系统超低排放改造 EPC 合同》（安庆皖江电厂 2x320MW 机组；合肥皖能电厂 1x630MW 机组；合肥皖能电厂 1x630MW 机组），合同总金额 3,320.32 万元。

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9 月 26 日、2015 年 10 月 23 日、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72、临 2015-073、临 2016-029）。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署 EPC 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谷环保与关联方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天池能源昌吉 2×35 万千瓦热电厂脱硫系统 BOT 项目 EPC 合同》，合同总金额不超过 8,200 万元。

光谷环保在授权范围内与关联方旭日环保正式签署了《天池能源昌吉 2×350MW 机组脱硫系统 EPC 合同》，合同总金额 8,199.50 万元。

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12 月 2 日、2016 年 2 月 24 日、2016 年 3 月 1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77、临 2015-080、临 2016-026、2016-035）

3、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合同及与关联方签署三方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湖文创、公司控股子公司加速器签署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①国开基金拟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对东湖文创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2 年，投资收益率为 1.2%/年；②国开基金拟以人民币 3,000 万元对加速器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5 年，投资收益率为 1.2%/年。

董事会同意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拟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三方协议》约定：在联投集团根据《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向国开基金受让东湖文创、加速器股权后，以联投集团实际支付金额，将上述股权转让给公司。

相关信息详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87）

截至报告期，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对东湖文创的增资款 2,000 万元和对加速器的增资款 3,000 万元已出资到位。公司、联投集团拟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三方协议》目前尚未正式签署，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4,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6,348.7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6,348.7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06,348.7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0,310.7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6,659.54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1)	20,000.00	2014年7月23日	2015年6月18日	按季付息	20,000.00	835.33	是	0.00	否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	2015年4月7日	2017年4月6日	按半年度付息	0.00	565.48	是	0.00	否	否	
合计	/	30,000.00	/	/	/	20,000.00	1,400.81	/	0.0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0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5年6月18日收回定向资产管理计划(1)本金和收益。(详见2015年6月19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编号:临2015-043)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关于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2013年5月22日、6月13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详见2013年5月23日、6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3-029、临2013-037。

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公司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5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详见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09。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3 亿元，发行期限 1 年，票面利率 7.30%。

详见 2014 年 4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13。

2014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2 亿元，发行期限 2 年，票面利率 7.50%。

详见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0。

截至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公司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 5 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

2015 年 3 月 31 日、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4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13、临 2015-028。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完成，合计人民币 3.219 亿元。

详见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29。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3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6.80%。

详见 2015 年 5 月 5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36。

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详见 2015 年 9 月 1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68。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5.70%。

详见 2015 年 11 月 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5-075。

截止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总计 15 亿元，已发行 10 亿元，剩余 5 亿元未发行。

### ②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事宜

2014 年 2 月 10 日、2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 18 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详见 2014 年 2 月 11 日、2 月 27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03、临 2014-008。

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已经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湖北路桥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为 10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详见 2014 年 6 月 13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1。

2014 年 6 月 27 至 30 日，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 2014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7.50%。

详见 2014 年 7 月 2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32。

2014 年 8 月 14 至 15 日，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 2014 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 5 亿元，发行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7.30%。

详见 2014 年 8 月 19 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 2014-040。

截至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湖北路桥首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总计 10 亿元，已全部发行完毕。

### ③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宜

2012年12月4日、12月21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201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详见2014年12月6日、12月2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2-065、临2012-069、临2012-072。

2014年12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核定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5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

详见2014年12月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4-064。

2015年1月27日，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2亿元，发行期限1年，票面利率6.20%。

详见2015年1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07。

2015年8月21日，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人民币3亿元，发行期限1年，票面利率4.17%。

详见2015年8月2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5-060。

2016年1月27日，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完成，合计人民币2.124亿元。

详见2016年1月28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临2016-011。

截止报告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总计5亿元，已发行3亿元，剩余2亿元未发行。

##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透明度，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2015年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63次；组织机构投资者现场集体调研活动1次，2015年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共计10人。通过系列活动，增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交流沟通。

公司建立健全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和员工权益保护等方面的管理制度，重视履行社会责任，不断推进清洁生产，加强节能降耗的经营理念，关注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短期利益与长远利益、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相互协调，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的健康和谐发展。

报告期内，加大了向市场引进人才的力度，持续规范职业发展通道和专业技术发展通道，保证员工在公司发展过程中得到职业发展，对员工实施长久激励。一方面结合公司人才工程体系，建立全面、系统、务实的培训体系，培养一专多能的“T”型骨干；另一方面通过建立健全职工医疗体系、加强安全管理、改善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保障。充分体现出以人为本、关爱员工职业生涯发展、为员工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的员工培训机制。

2015年，公司打破传统、开拓创新，转型之路迈出了坚实步伐，努力在实现企业价值的同时履行社会责任。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有效发挥资源配置功能、投融资功能和风险管理功能，积极维护股东及各利益相关者的权益，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树立积极的公众形象。

###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无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8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661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716,746	136,041,357	21.45	96,308,869	无		国有法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47,315,514	7.46		无		未知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40,685	5.30		无		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10,800	0.63		无		未知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0.43		无		国有法人
张红升		2,516,794	0.40		无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1,400	0.30		无		未知
范兵		1,702,800	0.27		无		未知
王茂春		1,537,942	0.24		无		未知
余放		1,500,000	0.24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三号	47,315,514	人民币普通股	47,315,514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732,488	人民币普通股	39,732,488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640,685	人民币普通股	33,640,68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0,800
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50,678	人民币普通股	2,750,678
张红升	2,516,794	人民币普通股	2,516,79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1,400
范兵	1,7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2,800
王茂春	1,537,942	人民币普通股	1,537,942
余放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1、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城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其余7名股东之间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308,869	2015年11月14日	0	联投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以标的资产认购的东湖高新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其转让和交易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截至公告日，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96,308,869股，尚未办理解禁手续。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名称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红云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7日
主要经营业务	对基础设施、高新技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以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委托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土地开发及整理；园区建设；风险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工程施工与设计、商贸（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仓储（不含危化品）物流（不含道路运输

	输)业务;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和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除外);国际技术、经济业务合作。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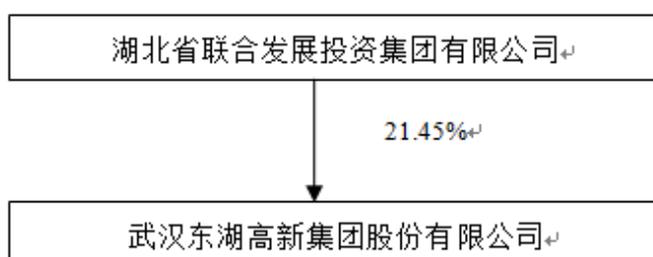
##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名称	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文振富
主要经营业务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湖北省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代表省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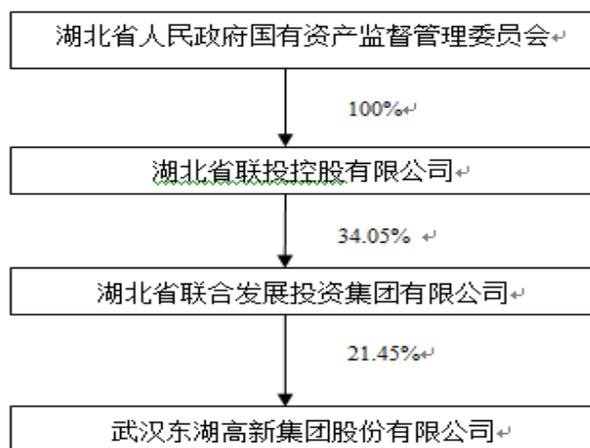
###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喻中权	董事、董事长	男	52	2013-11-20	2019-02-22					69.79	否
	总经理			2016-02-23	2019-02-22						
彭晓璐	董事	男	31	2012-12-21	2019-02-22					0	是
李醒群	董事	男	48	2016-02-23	2019-02-22					0	是
张德祥	董事	男	49	2011-06-11	2019-02-22					40.42	否
	副总经理兼 总会计师			2011-03-16	2019-02-22						
周俊	董事	男	44	2013-10-30	2019-02-22					0	否
刘巍	董事	男	34	2016-02-23	2019-02-22					9.98	否
	副总经理			2013-04-19	2019-02-22						
马传刚	独立董事	男	45	2014-05-20	2019-02-22					8.60	否
黄智	独立董事	男	33	2014-11-17	2019-02-22					8.60	否
舒春萍	独立董事	女	53	2016-02-23	2019-02-22					0	否
周敏	监事、监事长	女	38	2012-12-31	2019-02-22					0	是
肖羿	监事	男	42	2013-02-25	2019-02-22					0	是
张虹	职工监事	女	47	2008-12-31	2019-02-22					30.32	否
段瑜	副总经理	男	45	2015-03-27	2019-02-22					17.91	否
张如宾	副总经理	男	49	2015-03-27	2019-02-22					64.32	否
周旭锋	副总经理	男	44	2012-12-21	2019-02-22					27.48	否
赵清华	副总经理	男	42	2014-08-22	2019-02-22					35.58	否

段静	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15-10-29	2019-02-22					30.38	否
梅勇	董事(离任)	男	41	2014-11-17	2016-02-23					0	是
李洵	董事(离任)	男	43	2013-12-23	2016-02-23					59.91	否
	总经理(离任)			2013-12-05	2015-12-24						
李雪梅	董事会秘书(离任)	女	48	2007-04-19	2015-08-07					31.00	否
夏成才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6	2009-03-19	2016-02-23					8.60	否
合计	/	/	/	/	/				/	442.89	/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为 442.89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了 107.74 万元，主要系 1、董事长喻中权先生 2015 年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较 2014 年增加 22.76 万元，原因是喻中权先生自 2013 年 11 月开始在公司任职，因此 2014 年其未在公司领取 2013 年年度绩效奖金，2015 年在公司领取了 2014 年全年年度绩效奖金；2、201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新增 3 名，离任 2 名，5 名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计入了上述报酬情况统计表中。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喻中权	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董事长。历任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党委书记；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联投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联投置业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现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武汉生态城碧桂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彭晓璐	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融资主管、投资管理部主管、副部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醒群	2016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曾任冶金部武汉钢铁设计院结构室助理工程师，中共武汉市委政研室经济处副处长，武汉正信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业务发展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光存储事业总监；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股东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德祥	2011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2011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周俊	2013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武汉市和平至左岭高速公路建设管理部主任兼总监理工程师、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董事。
刘巍	2013 年 4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6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历任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办公室主任；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马传刚	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主任科员、公职律师、浙江湖州金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

	书。现任瑞益荣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旭阳雷迪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瑞益旭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法定代表人、北京瑞益德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托代表、法定代表人；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智	2014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风险质量控制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经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总经理。现任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康宁医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舒春萍	2016 年 2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武汉三特索道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部经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敏	2012 年 12 月起任公司监事长。2008 年 10 月至今，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预算经营部部长，兼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部部长。
肖羿	2013 年 2 月起任公司监事。历任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管、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张虹	2008 年 12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1994 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营销部经理；公司业务发展部部长；武汉房地产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
段瑜	2015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1992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武汉市规划设计研究院；2009 年至 2015 年 3 月在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联投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规划师兼新城中心常务副主任。
张如宾	2015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历任公司工程造价经理、成本部经理；参股子公司武汉学府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周旭锋	2012 年 12 月起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历任公司职工监事、审计法务部部长；现任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清华	2014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11 年 12 月至今在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光谷环保董事长兼总经理。
段静	2015 年 10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 年 12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曾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主管会计、副部长、部长。
李雪梅（离任）	2007 年 4 月 19 日至 2015 年 8 月 7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洵（离任）	2013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任公司董事；2013 年 12 月 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4 日任公司总经理。
梅勇（离任）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任公司董事。
夏成才（离任）	2009 年 3 月 19 日至 2016 年 2 月 23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独立董事（离任）夏成才先生因任期届满，报告期内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因夏成才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为2名，未达到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一比例。根据相关规定，该辞职申请延续到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即：2016年2月23日）选举产业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喻中权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2015年7月	
彭晓璐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部长	2014年5月	
周敏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总部预算经营部部长、资金管理部部长	2015年9月	
肖羿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监察部副部长	2012年5月	
李醒群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年5月	
梅勇（离任）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2015年5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喻中权	武汉生态城碧桂园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2月	
彭晓璐	湖北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	
	武汉南车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3月	
	武汉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9月	
周俊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5月	
肖羿	武汉北车长客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7月	
马传刚	瑞益荣融（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年1月	
	江西旭阳雷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7月	

	北京德青源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2 月	
	北京瑞益旭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法定代表人	2011 年 4 月	
	北京瑞益德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委托代表、法定代表人	2012 年 1 月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2 月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1 月	
	武汉精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2 月	
黄智	上海信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4 年 9 月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8 月	
	温州康宁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4 月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 月	
舒春萍	湖北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人员	2015 年 12 月	
	武汉光谷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效益、激励、公平原则，按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董事会成员薪酬的议案》、《专职监事薪酬的议案》和董事会批准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及奖励办法》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根据公司规定，由董事会确定应付报酬，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兑付；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及奖励办法》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应付报酬，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兑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本年度实际支付情况详见第八节中“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喻中权	总经理	聘任	第八届董事会聘任
刘巍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醒群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舒春萍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段瑜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如宾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段静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雪梅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需要
李洵	总经理	离任	个人需要
	董事	离任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梅勇	董事	离任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夏成才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人力资源待更新补充）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2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0
销售人员	87
技术人员	884
财务人员	114
行政人员	155
其他后勤人员	76
合计	1,52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387
大专	326
本科	710
硕士研究生	99
博士研究生	4
合计	1,526

###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及各主要子公司根据行业和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激励政策。即在薪酬总额控制的前提下，实行差异化的薪酬分配体系，根据不同岗位特点，实行提成工资制和绩效工资制。

### (三) 培训计划

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的总体要求，结合员工素质能力现状，有针对性分层次、分业务、分专业的制定员工教育培训计划，积极推进应用型、实用型人才梯队建设，重点加强安全生产、营销策划、专业技能、企业文化、新员工等专项培训，做好培训效果评估、培训成果转换工作，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184,61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7,009,298 元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改进投资者关系管理，杜绝内幕交易，规范经营运作。公司权力机构、决

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治理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主要情况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及上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进行见证，使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审议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确保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已予以充分披露，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制定了《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规范制度》，控股股东认真履行相关承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公司保持独立，未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

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内控和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三分之二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各相关部门能做好与各专门委员会的衔接、协调及配合工作。

公司各位董事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认真审阅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授权委托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各位监事能按照《公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及义务认真履行职务，监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管理等事项，同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其他债权人、客户及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能够关注环境保护、社会公益，始终把企业的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生产经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共同推动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并根据实际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不断进行优化、完善，使其真正发挥激励、约束作用。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门人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接待来访、认真答复股东的来电咨询，确保所有股东可以平等地获取公司相关信息。公司制定了《定期报告管理制度》、《信息披露重大过错追究责任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并严格按照上交所规定及我公司上述制度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认真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 （二）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已于2010年1月18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予以实施。（详见2010年2月2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在编制披露定期报告过程中，编发了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通知，为了防控内幕信息交易，公司及时对可能涉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了登记，其登记范围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内部因工作可能涉及接触内幕信息的工作人员、控股股东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单位，除此对各中介机构的相关人员也进行了内幕信息登记。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和公正。

经自查，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情况。

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公司将继续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强化内部管理，以提高公司规范动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公司的平衡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无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1 日	www. sse. com. cn	2015 年 4 月 2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喻中权	否	11	11	7	0	0	否	1
彭晓璐	否	11	11	8	0	0	否	1
张德祥	否	11	11	7	0	0	否	1
周俊	否	11	11	7	0	0	否	1
马传刚	是	11	11	7	0	0	否	1
黄智	是	11	11	9	0	0	否	1
梅勇（离任）	否	11	11	7	0	0	否	1
李洵（离任）	否	11	11	7	0	0	否	1
夏成才（离任）	是	11	11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沟通，实施了有效监督；对各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在关联交易的审议过程中提醒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

2、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和聘任程序进行了审核监督，对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和薪酬兑现进行了认真考评。

3、内控委员会：对公司聘请内控审计机构进行监督审核。要求公司在 2015 年做好内部控制评价与优化工作，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管理，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4、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经营计划、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资产经营项目及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建议，会后对相关事项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未提出其他异议。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状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关联交易等工作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公司上述行为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生产能力与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具备充分的独立性，与控股股东之间严格划分，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开展业务或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相交叉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目标、责任、业绩考评体系，确定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在每个经营年度末，分别结合经营收入、利润指标、管理要求等各项指标对经营目标责任人进行评议，在绩效评估的基础上实行年薪加业绩奖励的激励制度。

董事会下设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体系，对公司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强化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今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考评和激励机制。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湖高新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湖高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湖高新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姚舜

中国

武汉

2016 年 3 月 29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655,295,034.33	1,357,481,521.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8,021,602.50	37,550,000.00
应收账款	七（3）	2,144,570,377.51	1,842,741,859.66
预付款项	七（4）	194,409,219.11	168,034,678.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744,366,747.76	844,278,879.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7,622,466,397.55	5,594,637,530.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468,826.57	905,169.93
流动资产合计		12,379,598,205.33	9,845,629,637.9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246,460,000.00	22,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9）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367,395,914.20	187,635,817.78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793,547,890.85	696,853,133.63
固定资产	七（12）	912,297,047.65	925,561,699.41
在建工程	七（13）	22,749,359.08	8,111,951.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4）	18,181,631.60	18,772,333.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5）	404,216.94	240,26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94,126,864.74	88,786,936.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7）	106,500,000.00	206,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1,626,749.84	3,635,025,957.22

资产总计		16,421,224,955.17	13,480,655,595.1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18）	1,541,920,000.00	1,538,6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9）	279,838,190.86	203,553,626.73
应付账款	七（20）	4,337,439,280.44	3,403,740,133.89
预收款项	七（21）	984,484,093.70	987,246,721.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2,950,458.78	4,554,310.83
应交税费	七（23）	473,049,178.74	442,123,041.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24）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应付款	七（25）	542,024,068.03	524,732,694.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1,378,260,977.46	523,288,480.87
其他流动负债	七（27）	515,267,156.00	315,029,553.00
流动负债合计		10,056,124,284.01	7,943,809,442.3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28）	2,297,880,000.00	2,460,900,000.00
应付债券	七（29）	1,838,800,245.32	1,233,175,264.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0）	271,159,726.92	138,663,471.1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七（31）	6,698,978.02	2,303,588.75
递延收益	七（32）	29,802,101.75	30,790,80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44,341,052.01	3,865,833,127.07
负债合计		14,500,465,336.02	11,809,642,569.4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七（33）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4）	568,993,820.21	542,656,813.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35)	76,607,908.14	50,661,596.69
盈余公积	七(36)	136,446,656.87	136,446,65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7)	295,276,055.74	153,266,86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1,582,224.96	1,517,289,717.34
少数股东权益		209,177,394.19	153,723,30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0,759,619.15	1,671,013,02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421,224,955.17	13,480,655,595.18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6,262,271.43	215,596,607.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18,945,191.48	53,218,583.92
预付款项		5,358,588.89	4,574,730.8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90,750,963.00	132,215,858.77
存货		380,984,754.83	386,547,446.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92,301,769.63	792,153,227.33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2,600,000.00	12,6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695,389,122.04	2,296,003,798.24
投资性房地产		793,547,890.85	696,853,133.63
固定资产		13,354,566.86	16,011,502.9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8,325.12	225,32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48,220.47	15,821,572.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62,258,125.34	3,237,515,336.71
资产总计		4,854,559,894.97	4,029,668,564.04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61,520,000.00	601,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39,785.00	16,212,671.00
应付账款		88,133,268.08	126,732,139.29
预收款项		120,037,063.61	75,357,762.5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084,048.37	2,448,801.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应付款		561,848,822.03	550,566,115.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862,393.00	126,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5,267,156.00	315,029,553.00
流动负债合计		2,080,415,319.35	1,814,437,923.31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08,400,000.00	1,081,400,000.00
应付债券		813,177,313.29	208,251,402.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1,577,313.29	1,289,651,402.00
负债合计		3,901,992,632.64	3,104,089,325.31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8,722,606.09	696,473,756.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1,434,895.49	121,434,895.49
未分配利润		-501,848,023.25	-526,587,197.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2,567,262.33	925,579,238.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54,559,894.97	4,029,668,564.04
------------	--	------------------	------------------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198,091,802.34	7,451,200,825.27
其中：营业收入	七（38）	6,198,091,802.34	7,451,200,825.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76,870,886.31	7,039,401,769.3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8）	5,248,621,877.87	6,359,892,864.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9）	281,440,925.36	268,692,551.55
销售费用	七（40）	36,414,819.74	26,773,597.64
管理费用	七（41）	121,355,402.28	108,976,783.44
财务费用	七（42）	281,369,748.15	226,146,751.80
资产减值损失	七（43）	7,668,112.91	48,919,220.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18,086,126.77	3,568,797.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17,877.22	-5,110,014.7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307,042.80	415,367,853.91
加：营业外收入	七（45）	25,095,431.64	12,117,120.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3,424.22	19,234.42
减：营业外支出	七（46）	5,572,164.63	1,194,84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7,629.69	145,96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8,830,309.81	426,290,128.81
减：所得税费用	七（47）	99,451,341.17	129,852,44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78,968.64	296,437,68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009,189.84	295,647,723.90
少数股东损益		17,369,778.80	789,959.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9,378,968.64	296,437,683.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009,189.84	295,647,723.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369,778.80	789,959.5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46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39	0.46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94,554,283.52	53,742,801.69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67,069,813.04	32,761,629.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146,314.78	5,580,419.21
销售费用		10,516,161.71	6,395,481.32
管理费用		31,171,106.81	28,157,658.92
财务费用		145,142,117.13	84,170,449.28
资产减值损失		-22,944.33	-352,093.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93,812,855.13	3,568,797.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88,525.47	-5,110,014.7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44,569.51	-99,401,945.33
加：营业外收入		273,683.52	922,159.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54,642.67	779,37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09.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63,610.36	-99,259,165.24
减：所得税费用		-675,563.97	2,705,446.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39,174.33	-101,964,611.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739,174.33	-101,964,611.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160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0	-0.1608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97,375,186.06	4,944,611,000.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721,578,692.95	485,708,30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18,953,879.01	5,430,319,30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2,732,580.81	6,003,006,069.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922,926.26	222,573,955.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143,199.87	318,720,05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669,569,638.40	548,012,190.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2,368,345.34	7,092,312,26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14,466.33	-1,661,992,962.7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68,249.55	8,678,81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0,395.86	331,13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6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4,486,219.13	10,336,878.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89,864.54	20,346,82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21,088.74	106,078,37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1,360,000.00	24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881,088.74	352,078,37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91,224.20	-331,731,549.9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775,000.00	15,43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7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30,820,000.00	2,422,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93,500,000.00	1,497,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332,475,002.00	132,803,28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9,570,002.00	4,068,088,287.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7,000,000.00	2,067,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045,772.33	307,560,842.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9)	278,590,379.30	184,968,316.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6,636,151.63	2,560,229,158.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933,850.37	1,507,859,129.2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b>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528,159.84	-485,865,383.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006,519.08	1,820,871,90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534,678.92	1,335,006,519.08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748,320.64	60,259,319.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550,398.94	402,159,31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298,719.58	462,418,638.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397,676.67	360,107,297.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582,646.39	21,832,965.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33,000.41	19,597,97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27,149.99	15,867,15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340,473.46	417,405,39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41,753.88	45,013,247.14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868,249.55	8,678,81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86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9,663.54	4,531,099.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222,913.09	14,237,912.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7,483.38	952,3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500,000.00	836,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7,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337,483.38	837,352,30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114,570.29	-823,114,393.5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3,920,000.00	1,185,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75,002.00	59,769,113.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6,795,002.00	1,245,069,113.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6,100,000.00	67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041,427.84	104,067,573.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2,573.50	13,016,11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824,001.34	795,183,69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971,000.66	449,885,423.63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92,814,676.49	-328,215,72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721,605.44	530,937,328.19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95,536,281.93	202,721,605.44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542,656,813.88			50,661,596.69	136,446,656.87		153,266,865.90	153,723,308.43	1,671,013,025.7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4,257,784.00				542,656,813.88			50,661,596.69	136,446,656.87		153,266,865.90	153,723,308.43	1,671,013,025.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337,006.33			25,946,311.45			142,009,189.84	55,454,085.76	249,746,593.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2,009,189.84	17,369,778.80	159,378,968.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337,006.33							38,084,306.96	64,421,313.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475,000.00	42,47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500,000.00	-4,500,000.00
4. 其他					26,337,006.33							109,306.96	26,446,313.2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5,946,311.45					25,946,311.45
1. 本期提取								60,732,864.88					60,732,864.88
2. 本期使用								34,786,553.43					34,786,553.4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568,993,820.21			76,607,908.14	136,446,656.87		295,276,055.74	209,177,394.19	1,920,759,619.1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542,633,392.22			7,556,953.50	136,446,656.87		-142,380,858.00	136,146,770.55	1,314,660,699.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4,257,784.00				542,633,392.22			7,556,953.50	136,446,656.87		-142,380,858.00	136,146,770.55	1,314,660,699.14

2015 年年度报告

										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21.66			43,104,643.19			295,647,723.90	17,576,537.88	356,352,32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21.66						295,647,723.90	789,959.54	296,461,105.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86,578.34	16,786,578.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786,578.34	16,786,578.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3,104,643.19					43,104,643.19
1. 本期提取							58,572,763.88					58,572,763.88
2. 本期使用							15,468,120.69					15,468,120.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			542,656			50,661,136,446			153,266	153,723,3	1,671,013

	,784.00			,813.88		596.69	,656.87	,865.90	08.43	,025.77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526,587,197.58	925,579,238.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526,587,197.58	925,579,238.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8,849.27					24,739,174.33	26,988,023.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739,174.33	24,739,17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48,849.27						2,248,849.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248,849.27						2,248,849.2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698,722,606.09				121,434,895.49	-501,848,023.25	952,567,262.3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424,622,586.06	1,027,543,850.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424,622,586.06	1,027,543,85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964,611.52	-101,964,611.5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964,611.52	-101,964,611.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2015 年年度报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257,784.00				696,473,756.82				121,434,895.49	-526,587,197.58	925,579,238.73

法定代表人：喻中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祥会计机构负责人：余圣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武汉市体改委[1993]1号文批准,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总公司(现更名为武汉市城市综合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武汉市建银房地产开发公司、武汉市信托投资公司五家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1993年3月19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420100000029012。

##### (1) 本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6,000万股,全部由发起人认购。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54号文批准,公司以截至1995年12月31日的未分配利润按10:6的比例送红股3,600万股。1996年3月25日经武汉市证管办武证办[1996]61号文批准,公司向红桃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法人股2,400万股,扩股后的总股本为12,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524号文批准,公司于1998年元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上网定价”方式发行3,600万A股,另向公司职工发售400万公司职工股。公司A股股票于1998年2月12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公司职工股已于1998年8月12日上市交易。

1999年6月9日,经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按10:6的比例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股本总数增至25,600万股。

2000年7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3号批准,以公司1999年末总股本25,600万股为基数,配股比例10:3,共计配股1,959.22万股,公司股份总数增至27,559.22万股。2000年10月19日变更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27,559.22万元。

经2010年2月9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0年2月26日为股权登记日、2010年3月1日为除息除权日实施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275,592,2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实施后公司总股本调整为496,065,960股。2010年4月30日本公司变更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增至496,065,960.00元。

2012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240号),核准本公司向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96,308,869股股份购买资产。2012年11月16日公司完成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并于2012年12月24日进行了营业执照变更

登记，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592,374,829 元。2013 年 5 月 2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41,882,955 股募集配套资金，注册资本增至 634,257,784 元。2013 年 6 月 27 日，公司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2)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综合经营行业。经营范围包括：高新技术产品、电力、新能源、环保技术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及咨询、开发产品的销售；环保工程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科技工业园开发及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资质二级）；针纺织品，百货，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专营除外)，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建筑及装饰材料零售兼批发；承接通信工程安装及设计；组织科技产品展示活动；仓储服务；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电子显示屏等户外广告、广告设计制作；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咨询服务；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移交；各类工程项目的建设、运营、移交；各类工程项目施工的承包。（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4)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集团的母公司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5)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38家，详见本报告（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八）。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由于经营业务板块的不同，其营业周期亦不相同，其中，环保科技和物业管理业务的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工程建设和科技园区营业周期较长（长于一年），尽管相关资产往往超过一年才变现、出售或耗用，仍然划分为流动资产；正常营业周期中的经营性负债项目即使在资产负债日后超过一年才予清偿，仍然划分为流动负债。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 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 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 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 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 母公司设置备查簿, 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

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当期平均汇率/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按照公司实际情况描述)]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 10.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投标保证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3%	0-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80%-100%	80%-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 12. 存货

###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房地产、工业园区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和开发间接费等。具体划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已完工未结算工程款等。

### (2) 存货的确认

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 (5)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 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直线法：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45	3	2.16-3.2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20	3-5	4.85-9.7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6-10	3	9.70-16.17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	9.70-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平均年限法	10-20	3	4.85-9.7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7. 在建工程

(1) 本集团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9.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0. 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23. 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4. 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5. 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集团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6. 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28.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集团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集团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 (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 （3）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集团处置或被本集团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4）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17%
消费税		
营业税	3%-5%	基础设施建设税率为 3%；土地使用权转让税率为 5%；房屋销售和租赁的税率为 5%，工程劳务收入按 3%，服务收入按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光谷环保 15%，公司及其他子公司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堤防费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屋余额	租赁收入的 12%和房屋余额的 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企业申报、地方初审、专家审查、公示等程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42000436），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有效期内，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故 2015 年度该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3,193.41	2,388,487.18
银行存款	1,549,290,620.65	1,214,153,961.16
其他货币资金	104,951,220.27	140,939,072.74
合计	1,655,295,034.33	1,357,481,521.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货币资金 10,495.12 万元中期限超过三个月的保证金为 5,376.04 万元。

注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21,602.50	37,550,000.00
合计	18,021,602.50	37,550,000.00

注1：公司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2：期末本集团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注3：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952.84万元，下降52.01%，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到期兑现所致。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7,101.81	99.28	122,531,441.94	5.40	2,144,570.37	1,966,683.43	99.17	123,941,574.27	6.30	1,842,74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0.72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0.83	16,550,000.00	100.00	
合计	2,283,651.81	/	139,081,441.94	/	2,144,570.37	1,983,233.43	/	140,491,574.27	/	1,842,741.8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66,999,523.19	2,380,512.64	0.13%
1 至 2 年	187,143,417.27	9,357,170.86	5.00%
2 至 3 年	51,912,977.98	5,191,297.80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75,296.54	415,059.31	20.00%
4 至 5 年	105,839,622.44	52,919,811.22	50.00%
5 年以上	53,130,982.03	52,267,590.11	98.37%
合计	2,267,101,819.45	122,531,441.94	5.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1：应收账款持股5%以上和关联方款项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6.(1)。

注2：应收账款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5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_\_\_\_\_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10,132.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其他说明

\_\_\_\_\_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76,496.11 万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77.2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 元。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9,388,415.23	87.13	138,601,736.67	82.49
1至2年	19,177,817.82	9.86	17,927,976.40	10.67
2至3年	1,516,273.42	0.78	7,687,173.34	4.57
3年以上	4,326,712.64	2.23	3,817,791.74	2.27
合计	194,409,219.11	100.00	168,034,678.1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预付账款主要为未结算工程款。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止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1,424,394.23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60%。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7,321,928.99	100.00	72,955,181.23	8.93	744,366,747.76	908,155,815.08	100.00	63,876,935.98	7.03	844,278,879.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7,321,928.99	/	72,955,181.23	/	744,366,747.76	908,155,815.08	/	63,876,935.98	/	844,278,879.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97,641,482.36	6,538,137.90	1.64%
1 至 2 年	105,046,689.92	5,252,334.50	5.00%
2 至 3 年	17,804,190.26	1,780,419.03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6,344,512.80	43,268,902.56	20.00%
4 至 5 年	11,060,709.84	5,530,354.92	50.00%
5 年以上	10,981,200.81	10,585,032.32	96.39%
合计	758,878,785.99	72,955,181.23	9.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_\_\_\_\_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078,245.2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373,763,368.11	598,731,514.58
投标保证金	58,443,143.00	71,541,000.00
往来	366,325,231.30	197,907,023.28
押金	11,599,592.95	22,493,786.42
其他	7,190,593.63	17,482,490.80
合计	817,321,928.99	908,155,815.08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00	1年以内	12.24	
枝江金润源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96,000,000.00	1年以内	11.75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83,000,000.00	3-4年	10.15	16,600,000.00
中交二公司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6,000,000.00	3-4年	4.40	7,200,000.00
中铁三局集团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1,910,000.00	1-2年	3.90	1,595,500.00
合计	/	346,910,000.00	/	42.44	25,395,500.00

## 6、存货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750,553.52		221,750,553.52	95,396,653.04		95,396,653.04
在产品	17,887,974.95		17,887,974.95	23,866,768.41		23,866,768.41
库存商品	22,404,153.88		22,404,153.88	3,273,745.66		3,273,745.66
周转材料	11,638,362.25		11,638,362.25	22,768,902.87		22,768,902.8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开发成本	1,546,956,138.94		1,546,956,138.94	1,409,394,050.76		1,409,394,050.76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5,471,867,465.65		5,471,867,465.65	3,855,310,614.90		3,855,310,614.90
开发产品	329,961,748.36		329,961,748.36	184,626,794.40		184,626,794.40
合计	7,622,466,397.55		7,622,466,397.55	5,594,637,530.04		5,594,637,530.04

注：存货受限情况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52.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货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公司开发成本期末余额中利息资本化金额为 6,150.57 万元，已完工未结算工程中资本化金额合计数为 23,020.30 万元。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6,631,729,205.62
累计已确认毛利	1,995,901,857.09
减: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3,155,763,597.0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471,867,465.65

其他说明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68,826.57	905,169.93
合计	468,826.57	905,169.93

##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73,596,537.15	27,136,537.15	246,460,000.00	49,736,537.15	27,136,537.15	22,6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73,596,537.15	27,136,537.15	246,460,000.00	49,736,537.15	27,136,537.15	22,600,000.00
合计	273,596,537.15	27,136,537.15	246,460,000.00	49,736,537.15	27,136,537.15	22,600,000.00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武汉迈驰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5.33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0.33	1,360,121.70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24,674,094.22	10.27	
武汉东湖先达条码技术有限公司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312,442.93	20.00	
湖北联投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6.00	
湖北汉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0.79	
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4,500,000.00					24.50	
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	
湖北交投孝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69,360,000.00		169,360,000.00					23.00	
合计	49,736,537.15	223,860,000.00		273,596,537.15	27,136,537.15			27,136,537.15	/	1,360,121.7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7,136,537.15		27,136,537.15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27,136,537.15	27,136,537.15
------------	---------------	---------------

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 22,386.00 万元，增长 990.53%，主要系本期新增无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投资所致。

注 2：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占股比例不超过 30%）与其他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武汉光谷软件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投资协议的规定，普通合伙人为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拥有控制、经营等权利，本公司对其无控制及重大影响。

注 3：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本期投资湖北武穴长江公路大桥有限公司、湖北交投孝感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因项目施工合同约定设立，公司按相关约定不派出董事，未参与经营管理，故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4).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合计						/

9、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6.40%
合计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1,479,963,824.78	/

注：期末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承建的三环北 BT 项目应收工程款，尚未进入回购期。

##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50,715,744.92			208,144.45						50,923,889.37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90,996,722.26			-5,309,059.41		2,248,849.27				87,936,512.12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3,923,306.24			-6,623,071.87						37,300,234.37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44.36			-5,671.17						1,994,373.19
北京极地加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711,905.22						18,288,094.78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982,927.25						69,017,072.75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402,308.60		24,197,464.02				79,599,772.62
平潭高新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0.00		-164,035.00						22,335,965.00
小计	187,635,817.78	147,500,000.00		5,813,783.13		26,446,313.29				367,395,914.20
合计	187,635,817.78	147,500,000.00		5,813,783.13		26,446,313.29				367,395,914.20

## 其他说明

注1：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7,976.01万元，增长95.8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长期股权投资14,750.00万元所致。

注2：对联营企业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损益20,402,308.60元，系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小于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3,095,905.91元计入营业外收入以及本期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净利润17,306,402.69元之和。

## 11、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6,670,051.28			706,670,051.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4,166,424.48			114,166,424.4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4,166,424.48			114,166,424.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20,836,475.76			820,836,475.7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816,917.65			9,816,91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71,667.26			17,471,667.26
(1) 计提或摊销	17,471,667.26			17,471,667.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7,288,584.91			27,288,584.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3,547,890.85			793,547,890.85
2. 期初账面价值	696,853,133.63			696,853,133.63

注1：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折旧为1,747.17万元。

注2：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见（七）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6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595,384.84	374,042,668.95	57,800,467.11	49,248,121.15	646,113,799.24	1,213,800,441.29
2. 本期增加金额	7,288,680.13	99,088,173.34	4,163,061.28	2,985,518.22	297,462,330.21	410,987,763.18
(1) 购置	5,409,888.00	94,324,286.56	4,163,061.28	2,985,518.22	297,462,330.21	404,345,084.27
(2) 在建工程转入	1,878,792.13	4,763,886.78				6,642,678.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699,438.80	16,199,773.55	6,470,112.58	128,718,875.96	439,088,200.89
(1) 处置或报废		287,699,438.80	16,199,773.55	6,470,112.58	128,718,875.96	439,088,200.89
4. 期末余额	93,884,064.97	185,431,403.49	45,763,754.84	45,763,526.79	814,857,253.49	1,185,700,003.5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179,304.62	87,395,551.48	35,967,236.89	23,469,330.19	118,227,318.70	288,238,74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7,289.34	17,751,744.26	7,790,681.01	7,543,519.91	54,033,136.20	90,106,370.72
(1) 计提	2,987,289.34	17,751,744.26	7,790,681.01	7,543,519.91	54,033,136.20	90,106,370.72
(2) 本期增加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63,814,595.83	6,259,326.74	3,737,601.61	31,130,632.49	104,942,156.67
(1)		63,814,595.83	6,259,326.74	3,737,601.61	31,130,632.49	104,942,156.67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6,166,593.96	41,332,699.91	37,498,591.16	27,275,248.49	141,129,822.41	273,402,955.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7,717,471.01	144,098,703.58	8,265,163.68	18,488,278.30	673,727,431.08	912,297,047.65
2. 期初账面价值	63,416,080.22	286,647,117.47	21,833,230.22	25,778,790.96	527,886,480.54	925,561,699.41

注1：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52

注2：本报告期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的增加及减少见（十五）其他重大事项 2、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14,857,253.49	141,129,822.41		673,727,431.08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武湖房产	5,294,884.92	公司正积极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注：公司正在积极办理武湖房产的产权证书，不影响此房产的使用。

## 13、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光谷环保技改项目				667,059.84		667,059.84
2、加速器中央空调项目				1,731,780.98		1,731,780.98
3、新仓储基地				1,040,248.13		1,040,248.13
4、湖北路桥鄂西北养护中心	8,541,011.28		8,541,011.28	4,672,862.13		4,672,862.13
5、合肥中试平台项目	721,281.94		721,281.94			
6、光谷环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1,206,119.99		11,206,119.99			
7、光谷环保光伏发电项目	2,280,945.87		2,280,945.87			
合计	22,749,359.08		22,749,359.08	8,111,951.08		8,111,951.08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加速器中央空调项目	24,869,109.14	1,731,780.98	3,032,105.80	4,763,886.78			100.00%	100.00%				自筹
2、湖北路桥鄂西北养护中心	10,060,000.00	4,672,862.13	3,868,149.15			8,541,011.28	84.90%	84.90%				自筹
3、光谷环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	13,500,000.00		11,927,401.93			11,927,401.93	88.35%	88.35%				自筹
4、新仓储基地	3,000,000.00	1,040,248.13	838,544.00	1,878,792.13			34.67%	34.67%				
合计	51,429,109.14	7,444,891.24	19,666,200.88	6,642,678.91		20,468,413.21	/	/			/	/

注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注2：在建工期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463.74万元，增涨180.44%，主要系报告期内湖北路桥鄂西北养护中心项目和光谷环保超低排放改造项目工程增加所致。

## 14、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52,797.99			5,772,369.06	21,725,167.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2,249.57	342,249.57
(1) 购置				342,249.57	342,249.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952,797.99			6,114,618.63	22,067,416.6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41,497.96			1,511,335.78	2,952,83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169.30			589,781.98	932,951.28
(1) 计提	343,169.30			589,781.98	932,951.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4,667.26			2,101,117.76	3,885,785.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68,130.73			4,013,500.87	18,181,631.60
2. 期初账面价值	13,196,613.16			5,575,720.15	18,772,333.3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赤壁泉口镇土地	1,721,875.00	尚在办理当中
武湖农场青农分场土地	820,966.89	法院判决尚未执行完毕

**1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40,260.34		40,043.40		200,216.94
房屋租赁费		300,000.00	96,000.00		204,000.00
合计	240,260.34	300,000.00	136,043.40		404,216.94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136,405.24	15,034,101.31	65,971,090.00	16,492,772.50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	186,201,147.27	46,308,210.49	192,359,624.54	47,834,012.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7,136,537.15	6,784,134.29	27,136,537.15	6,784,134.29
预收房款预计所得税	24,307,503.21	6,076,875.80	34,800,201.86	8,700,050.47
应交税费	70,510,615.61	17,627,653.90	32,031,073.11	8,007,768.28
递延收益	2,484,577.76	621,144.44	2,615,345.00	392,301.75
预计负债	6,698,978.02	1,674,744.51	2,303,588.75	575,897.19
合计	377,475,764.26	94,126,864.74	357,217,460.41	88,786,936.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644,672,485.56	463,552,219.83
坏账准备	25,835,475.90	12,008,885.72
合计	670,507,961.46	475,561,105.5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1,061,214.54	
2016 年	4,341,250.83	4,341,250.83	
2017 年	4,798,184.70	4,798,184.70	
2018 年	343,441,598.91	343,441,598.91	
2019 年	109,909,970.85	109,909,970.85	
2020 年	182,181,480.27		
合计	644,672,485.56	463,552,219.83	/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6,500,000.00	6,500,000.00
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06,500,000.00	206,500,000.00

其他说明:

注: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000.00 万元, 下降比例 48.43%, 系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 并购买新的理财产品 10,000.00 万元所致。

**18、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2,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1,088,820,000.00	1,165,550,000.00
信用借款	413,100,000.00	183,100,000.00
合计	1,541,920,000.00	1,538,6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期末抵押借款余额 4,000.00 万元见本报告（七）、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52。

注 2：保证借款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 关联交易情况。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36,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43,838,190.86	203,553,626.73
合计	279,838,190.86	203,553,626.7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注 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 2：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628.46 万元，增长 37.48%，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增加商业承兑汇票所致。

**20、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材料款	4,238,109,488.25	3,368,635,215.97
应付设备款	78,149,278.70	23,612,967.70
应付债券承销费		7,000,150.00
应付租赁费	4,127,500.00	1,800,000.00
应付质量保证金	11,745,376.61	1,909,454.27
其他	5,307,636.88	782,345.95
合计	4,337,439,280.44	3,403,740,133.89

注 1：公司期末无账龄超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2：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为38,906.74万元，主要为工程款尚未结算所致。

注3：本期增加的应付工程材料款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

## 21、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房款	234,675,727.67	261,607,756.31
预收工程款	745,231,924.41	537,308,922.50
已结算未完工工程	4,576,441.62	188,330,042.39
合计	984,484,093.70	987,246,721.2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75,509,973.42
累计已确认毛利	6,697,979.16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86,784,394.2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4,576,441.62

其他说明

注 1：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主要为尚未完工的项目预收款项。

注 2：本期增加的预收工程款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增加的预收工程款项。

**22、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84,521.48	189,715,621.05	190,461,215.88	2,638,926.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9,789.35	25,033,301.20	25,891,558.42	311,532.1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54,310.83	214,748,922.25	216,352,774.30	2,950,458.7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03,240.41	149,247,571.83	149,686,316.79	2,264,495.45
二、职工福利费		15,692,099.83	15,665,785.39	26,314.44
三、社会保险费	206,322.68	6,440,600.98	6,461,786.72	185,136.9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6,322.68	5,500,955.79	5,522,141.53	185,136.94
工伤保险费		486,565.98	486,565.98	
生育保险费		453,079.21	453,079.21	
四、住房公积金	274,131.28	16,115,926.15	16,390,057.4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827.11	2,208,113.52	2,245,960.81	162,979.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1,308.74	11,308.74	
合计	3,384,521.48	189,715,621.05	190,461,215.88	2,638,926.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36,915.13	23,934,353.26	24,725,964.26	245,304.13
2、失业保险费	132,874.22	1,098,947.94	1,165,594.16	66,228.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69,789.35	25,033,301.20	25,891,558.42	311,532.13

其他说明:

注：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160.39万元，下降35.22%，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预提的各项目年度绩效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241,866.36	4,634,031.04
消费税		
营业税	239,314,309.22	233,300,923.08
企业所得税	129,938,735.40	142,151,829.33
个人所得税	2,408,109.11	1,507,59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09,571.34	13,236,742.93
土地增值税	63,633,840.89	31,445,812.25
教育费附加	8,165,078.66	7,255,167.46
房产税	948,473.31	162,570.97
土地使用税	449,796.60	253,302.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59,662.00	5,062,502.34
其他	2,779,735.85	3,112,560.38
合计	473,049,178.74	442,123,041.30

### 24、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90,880.00	890,880.00
合计	890,880.00	890,88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注：应付股利超过一年尚未支付的原因系武汉庙山实业发展总公司的应付股利尚未领取。

### 25、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	475,766,902.21	457,172,052.66
保证金	66,257,165.82	67,560,641.86
合计	542,024,068.03	524,732,694.52

注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注2：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为6,354.26万元，主要系子公司湖北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应付客户质保金，质保期尚未结束尚未结算。

注3：其他应付款中的关联方欠款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26、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13,220,000.00	389,6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8,862,393.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178,584.46	133,638,480.87
递延收益		
合计	1,378,260,977.46	523,288,480.87

其他说明：

注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85,497.25万元，增长163.38%，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注2：期末短期应付债券余额20,886.24万元，发行情况如下：

公司2014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4东湖高新PPN002”）于2014年5月23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完毕。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发行期限为2年，票面利率7.50%，起息日为2014年5月23日，兑付日为2016年5月23日。

本集团发行的企业债券的具体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14 东湖高新 PPN002	200,000,000.00	2014/5/23	2 年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期末余额
14 东湖高新 PPN002	200,000,000.00	15,610,991.00	6,748,598.00	208,862,393.00
合计	200,000,000.00	15,610,991.00	6,748,598.00	208,862,393.00

注3：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借款。

注 4：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617.86 万元系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应付款。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515,267,156.00	315,029,553.00
合计	515,267,156.00	315,029,553.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东湖高新 PPN001	300,000,000.00	2014/4/17	1年	300,000,000.00	315,029,553.00	0.00	6,448,333.00	422,114.00	321,900,000.00	0.00
15 东湖高新 CP001	200,000,000.00	2015/1/27	1年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11,450,400.00	-33,156.00		211,483,556.00
15 东湖高新 CP002	300,000,000.00	2015/8/27	1年	300,000,000.00	0.00	300,000,000.00	3,021,217.00	-762,383.00		303,783,600.00
合计	/	/	/	800,000,000.00	315,029,553.00	500,000,000.00	20,919,950.00	-373,425.00	321,900,000.00	515,267,156.00

注：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0,023.76万元，增长63.56%，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短期应付债券50,000.00万元以及2014年4月17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债券名称为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简称“14东湖高新PPN001”）。人民币3亿元债券已到期偿付完毕所致。

注2：期末短期应付债券余额51,526.72万元，发行情况如下：

①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东湖高新CP001”），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月27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该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发行期限为1年，票面利率为6.20%，起息日为2015年1月27日，兑付日为2016年1月27日。

②2015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东湖高新CP002”），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8月21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该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发行期限为365天，票面利率为4.17%，起息日为2015年8月21日，兑付日为2016年8月21日。

**28、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4,900,000.00	404,900,000.00
抵押借款	92,300,000.00	107,300,000.00
保证借款	1,600,020,000.00	1,596,000,000.00
信用借款	320,660,000.00	352,700,000.00
合计	2,297,880,000.00	2,460,9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抵押借款 9,230.00 万元，见本报告（七）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注 2：质押借款 28,490.00 万元，见本报告（七）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注 3：保证借款 160,002.00 万元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第九节、（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5 关联交易情况。

注 4：公司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9、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838,800,245.32	1,233,175,264.30
合计	1,838,800,245.32	1,233,175,264.30

注：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60,562.50 万元，增长 49.1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增加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所致。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东湖高新 PPN002（渤海银行）	200,000,000.00	2014 年 5 月 23 日	二年	200,000,000.00	208,251,402.00					

15 东湖高新 PPN001 (渤海银行)	300,000,000.00	2015 年 4 月 29 日	三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3,804,932.00	3,540,681.71		310,264,250.29
15 东湖高新 PPN002 (渤海银行)	50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30 日	三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919,178.00	2,006,115.00		502,913,063.00
14 湖北路桥 01 (中信银行)	500,000,000.00	2014 年 6 月 30 日	三年	500,000,000.00	519,482,617.63		37,500,000.00	6,430,404.08	37,500,000.00	513,052,213.55
14 湖北路桥 02 (浦发银行)	500,000,000.00	2014 年 8 月 31 日	三年	500,000,000.00	505,441,244.67		36,500,000.00	-7,129,473.81	36,500,000.00	512,570,718.48
合计	/	/	/	2,000,000,000.00	1,233,175,264.30	800,000,000.00	92,724,110.00	4,847,726.98	74,000,000.00	1,838,800,245.32

注：报告期“14东湖高新PPN002（渤海银行）”系一年内到期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调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反映。

其他说明：

#### 应付债券利息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年初 应付利息	本期 应计利息	本期 已付利息	期末 应计利息
15 东湖高新 PPN001		13,804,932.00		13,804,932.00
15 东湖高新 PPN002		4,919,178.00		4,919,178.00
14 湖北路桥 01 (中信银行)	18,750,000.00	37,500,000.00	37,500,000.00	18,750,000.00
14 湖北路桥 02 (浦发银行)	12,166,666.67	36,500,000.00	36,500,000.00	12,166,666.67
合计	30,916,666.67	92,724,110.00	74,000,000.00	49,640,776.67

### 30、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0,044,573.91	191,706,389.73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97,151,999.29	72,156,751.18
农银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71,141,777.40	51,683,850.47
交银金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2,776,511.76	31,013,559.52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6,409,024.1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3,638,480.87	156,178,584.4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8,812,910.38	35,631,263.65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38,663,471.11	271,159,726.92

其他说明：

注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3,249.63万元，增长95.55%，主要系公司取得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借款以及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增加所致。

注2：报告期应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加售后回购款12,166.18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业务，其中：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大别山环保分公司BOOM项目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20,000.00万元，本期偿还融资租赁款4,771.44万元；另外，2010年9月29日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10,000.00万元已执行完毕，公司偿还最后一期融资租赁款3,062.38万元，合计本期净增加12,166.18万元所致。

2015年11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合同》，将账面价值56,301,772.14元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6,0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5年，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6,640.90万元。

注3：长期应付款中的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5,000.00万元，系国家开发银行债务工具，形成原因：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乙方）、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甲方）、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丁方）分别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湖文创”）、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速器”）签署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国开基金（甲方）分别以人民币2,000.00万元、3,000.00万元对东湖文创、加速器进行增资，投资期限分别为12年、15年，投资收益率均为1.2%。

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需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中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受让国开基金持有的东湖文创和加速器的股权，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股权受让价款。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联投集团拟分别与东湖文创、加速器签署《三方协议》约定：在联投集团根据《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向国开基金受让东湖文创、加速器股权后，以联投集团实际支付金额，将上述股权转让给公司。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303,588.75	6,698,978.02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二(2)或有事项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2,303,588.75	6,698,978.02	/

### 32、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2,615,345.00		130,767.24	2,484,577.76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	28,175,457.91		857,933.92	27,317,523.99	账面价值与出售价值的差
合计	30,790,802.91		988,701.16	29,802,101.75	/

注：售后租回形成的递延收益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十四(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2,615,345.00		130,767.24		2,484,577.7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15,345.00		130,767.24		2,484,577.76	/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资金将按资产投产后的收益期结转收益。

### 3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4,257,784.00						634,257,784.00

###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3,600,731.38		109,306.96	533,491,424.42
其他资本公积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4,899,547.71	26,446,313.29		31,345,861.00
原制度转入资本公积	4,156,534.79			4,156,534.79
合计	542,656,813.88	26,446,313.29	109,306.96	568,993,820.2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本期增加资本公积2,231.75万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于新增股东溢价投入,光谷环保按持股36.55%享有的权益相应增加2,006.86万元;另外本公司投资的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由于增加新股东投入,本公司投资比率由25%稀释至21.05%,重新计算应享有的权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224.89万元。

注2:本期减少资本公积10.93万元,详细情况见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4)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3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0,661,596.69	60,732,864.88	34,786,553.43	76,607,908.14
合计	50,661,596.69	60,732,864.88	34,786,553.43	76,607,908.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专项储备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2,594.63万元,增长51.21%,主要系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计提安全生产经费所致。

注2:专项储备情况说明:本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业,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属于高危行业,按相关收入1.5%或2%计提安全生产费。

###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2,792,218.49			122,792,218.49
任意盈余公积	13,654,438.38			13,654,438.38
合计	136,446,656.87			136,446,656.87

##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266,865.90	-142,380,858.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266,865.90	-142,380,858.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009,189.84	295,647,723.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收购少数股权调整留存收益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5,276,055.74	153,266,865.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89,788,597.40	5,241,924,751.05	7,421,642,397.78	6,337,978,442.61
其他业务	8,303,204.94	6,697,126.82	29,558,427.49	21,914,421.80
合计	6,198,091,802.34	5,248,621,877.87	7,451,200,825.27	6,359,892,864.41

注 1：本期确认的营业收入中金额前五大客户的汇总金额为 2,905,062,749.30 元（上年为 3,876,787,486.20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6.87%（上年为 52.03%）。

## 3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83,924,748.65	206,041,77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83,635.52	12,826,923.79
教育费附加	7,265,153.90	7,711,042.47
资源税		
价格调节基金		2,100.0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91,558.11	5,764,915.59
堤防费	967,943.06	1,682,925.01
土地增值税	73,161,671.04	33,865,907.86
其他	446,215.08	796,966.67
合计	281,440,925.36	268,692,551.55

##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1,939,200.63	5,390,803.6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2,451,110.35	13,556,456.75
房产及土地交易手续费	2,964,885.48	1,768,568.92
销售代理费	1,817,282.06	571,288.90
其他费用	7,242,341.22	5,486,479.46
合计	36,414,819.74	26,773,597.64

##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8,977,509.03	4,779,209.98
车辆使用费	2,758,563.30	3,876,455.25
差旅费	3,907,712.35	3,119,731.85
职工薪酬	51,072,460.70	45,868,972.14
董事会经费	922,730.39	1,845,419.38
折旧费	4,843,038.24	3,681,708.55
税金	11,786,880.59	7,806,359.92
中介机构费用	8,404,546.93	5,141,247.03
会议费	384,004.56	435,785.60
财产保险费	354,153.88	275,187.38
无形资产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326,051.28	291,548.89
其他费用	8,375,139.12	4,729,322.67
物业费用	2,158,558.08	2,504,361.84
业务招待费	2,144,651.48	3,693,966.75
劳动保护	152,006.25	151,663.13
研究与开发费	12,750,935.57	13,545,908.77
修理费	2,036,460.53	7,229,934.31
合计	121,355,402.28	108,976,783.44

##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9,087,910.41	239,527,490.13
减：利息收入	-89,352,792.17	-39,844,247.81
银行手续费	31,634,629.91	26,463,509.48
合计	281,369,748.15	226,146,751.80

## 4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668,112.91	48,919,220.49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7,668,112.91	48,919,220.49

其他说明：

注：本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4,125.11万元，下降84.32%，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公司三年以上应收工程款减少所致。

#### 4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17,877.22	-5,110,014.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0,121.70	1,632,146.0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非流动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08,127.85	7,046,666.67
合计	18,086,126.77	3,568,797.97

其他说明：

注：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451.73 万元，增长比例 406.78%，主要系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和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3,424.22	19,234.42	223,424.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3,424.22	19,234.42	223,424.2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990,437.95	10,957,008.95	20,990,437.95
其他	3,881,569.47	1,140,876.81	3,881,569.47
合计	25,095,431.64	12,117,120.18	25,095,43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补助	130,767.24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拨付环保投资奖励	4,379,609.71		与收益相关
梁子湖区人民政府拨款	14,945,396.00	8,302,022.00	与收益相关
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拨付企业扶持资金		227,886.95	与收益相关
收到庐阳区大杨镇政府扶持资金		62,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经济贡献企业奖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武汉市科技企业孵化器补助奖励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局 2013 年承接产业转移发展加工贸易引导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光谷环保肥东分公司收到企业扶持基金	238,665.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湖北省财政厅债券融资补助款	3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长沙市雨花区财政工业标准厂房建设扶植资金	736,000.00	645,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3 年度长沙市第七批科技平台建设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市级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债券奖金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990,437.95	10,957,008.95	/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7,629.69	145,960.89	507,629.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7,629.69	145,960.89	507,629.6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支出	4,395,389.27	85,694.82	4,395,389.27
罚款支出	583,995.45	172,366.58	583,995.45
其他	85,150.22	790,822.99	85,150.22
合计	5,572,164.63	1,194,845.28	5,572,164.63

#### 47、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791,269.02	155,582,295.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39,927.85	-25,729,850.20
合计	99,451,341.17	129,852,445.3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8,830,309.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707,577.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295,897.0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58,314.5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51,170.9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15,194.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545,370.07
所得税费用	99,451,341.17

## 48、其他综合收益

##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证金及往来款等	700,480,357.24	470,635,949.91
进项税款		1,500,000.00
收到的政府补贴	21,098,335.71	13,572,353.95
收到其他款项		0.00
合计	721,578,692.95	485,708,303.86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及往来款	591,767,047.82	477,957,771.41
支付的销售、管理费用等	77,802,590.58	70,054,419.27
支付其他款项		0.00
合计	669,569,638.40	548,012,190.68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4,486,219.13	10,336,878.14
合计	4,486,219.13	10,336,878.14

##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年度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存出汇票保证金	22,475,002.00	59,769,113.80
收到农银金融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73,034,174.00
收到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200,000,000.00	0.00
收到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	60,000,000.00	0.00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合计	332,475,002.00	132,803,287.80

##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费	112,833,962.80	64,831,586.32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费	24,995,248.11	19,892,444.30
农银金融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费	17,485,605.40	14,424,411.67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等	29,995,697.40	27,205,891.00
支付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费	31,711,010.18	31,388,255.88
发行票据承销费	7,808,500.00	3,499,85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3,760,355.41	22,475,002.00
其他		1,250,874.91
合计	278,590,379.30	184,968,316.08

##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59,378,968.64	296,437,68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668,112.91	48,919,220.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435,971.90	90,698,478.80
无形资产摊销	932,951.28	844,357.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6,043.40	40,043.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205.47	126,726.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9,735,118.24	226,146,751.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86,126.77	-3,568,79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9,927.85	-25,729,850.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7,828,867.51	-681,476,19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97,247.18	-2,425,194,52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4,234,742.08	810,763,146.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14,466.33	-1,661,992,962.72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1,534,678.92	1,335,006,519.0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335,006,519.08	1,820,871,902.4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528,159.84	-485,865,383.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01,534,678.92	1,335,006,519.08
其中: 库存现金	1,053,193.41	2,388,487.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49,290,620.65	1,214,153,961.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51,190,864.86	118,464,070.74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1,534,678.92	1,335,006,519.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53,760,355.4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84,185,129.78	保理业务、长期借款、应收脱硫服务收款权质押
存货-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存货	174,363,900.00	土地及在建项目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11,209,992.29	公司办公大楼土地及房产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合计	423,519,377.48	/

其他说明：

注：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1、其他货币资金 5,376.04 万元受限资产，系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9,633.68 万元受限资产，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度 11 月份应收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的工程款 284,834,635.79 元为质押，自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了 20,000.00 万元借款。该笔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80,511,480.14 元。另外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应收脱硫服务收款权质押的方式取得银行贷款 8,490.00 万元，应收脱硫服务费的期末余额为 13,091,983.14 元。

3、存货 17,436.39 万元受限资产，系控股子公司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用土地及在建项目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光谷支行借款 7,230.00 万元，抵押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10,895.39 万元，评




其他说明：

\_\_\_\_\_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_\_\_\_\_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_\_\_\_\_

其他说明：

\_\_\_\_\_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XX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其他说明：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_\_\_\_\_

##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_\_\_\_\_

其他说明：  
\_\_\_\_\_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XX 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武汉诚楚宏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2015年1月	-1,976,608.87	-2,476,608.87
湖北万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	29,654,609.21	-347,779.25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6月	8,062,804.49	-1,937,195.51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7月	105,983,784.25	-1,016,215.75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6月	98,154,845.80	-1,845,154.20
湖北高新荆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年4月	3,793,423.08	-1,206,576.92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佳园路1号东湖高新大楼	环保电力服务	100.00		设立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万家丽路南二段18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襄阳市高新区追日路2号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农路生物医药中上企业园服务中心A-7#楼	生物医药园开发建设	55.00		设立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鄂州市凤凰大道梧桐湖新区管委会大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1号地块	物业管理	55.00		设立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18号	高科技产业投资管理建设与开发等		55.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鄂州市葛店开发区创业服务中心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51.00		设立
长沙珞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雨花区环保中路188号长沙国际企业中心)1号厂房D102	高新技术		100.00	设立

湖北高新荆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303 号光谷芯中心魔方大楼 2-07 栋	管理服务		51.00	设立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丹霞西路大学城商业中心 M 栋 409 室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泰极路 3 号 2 幢 502C-24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388 号 1 号楼四楼	科技园区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重组
湖北省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硚口区宝丰二路 21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顺通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八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晟通公路工程物资经贸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八号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祥汇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瑞达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检测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设备维修及租赁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七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省路桥集团第八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毛勒桥梁附件养护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康达街 5 号	制造、工程施工		75.00	设立
湖北隆运通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湖北嘉创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36 号	项目咨询		100.00	设立
湖北省鸿淞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阳区鹦鹉大道 285 号	项目投资		100.00	设立
湖北兴源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汉南区纱帽街汉南大道 518 号	劳务服务		100.00	设立
湖北鸿淞商砼有限公司	湖北	鄂州市梧桐湖新区西小港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湖北桥盛兴业工贸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武汉恒通三环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建设管理区	建设管理		100.00	设立
荆州市太湖新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	荆州市荆州区太湖管理区西门生产大队	建设管理		100.00	设立
湖北鸿淞华翰管业有限公司	湖北	黄冈市黄州区陶店乡小汉湖村	商品销售		51.00	设立

武汉诚楚宏工程施工有限公司	湖北	武汉市东西湖区马池路	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湖北万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	枝江市董市镇石匠店村二组	工程管理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5.00%	15,076,870.39	4,500,000.00	87,111,576.09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45.00%	4,255,718.51		65,492,095.34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49.00%	-816,702.43		47,713,690.82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5,891,334.47	3,623,654.76	429,514,989.23	133,633,709.02	102,300,000.00	235,933,709.02	315,697,541.30	2,065,119.75	317,762,661.05	75,385,537.27	72,300,000.00	147,685,537.27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295,557,661.36	3,212,862.45	298,770,523.81	153,232,534.16		153,232,534.16	209,750,058.06	1,315,613.03	211,065,671.09	59,984,833.69	15,000,000.00	74,984,833.69
武汉东湖	102,528,086.78	140,450.36	102,668,537.14	5,293,657.14		5,293,657.14	41,983,422.98	74,988.98	42,058,411.96	12,816,791.96		12,816,791.96

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7.14	91		91	.48	.00	.48	.60		91.60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1,022,578.20	33,504,156.43	33,504,156.43	101,670,265.97	46,844,540.00	5,434,852.02	5,435,852.02	-85,258,431.01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69,186,765.00	9,457,152.25	9,457,152.25	-4,355,581.07		-1,350,610.52	-1,350,610.52	-16,420,159.97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1,666,739.65	-1,666,739.65	-73,003,987.27		-958,381.12	-958,381.12	-8,246,687.4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A、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北路桥于 2015 年 12 月向少数股东购买湖北华晟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投资（占上述公司股份的 0.08%）购买少数股权。

B、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向少数数据股东武汉新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购买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3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90,693.04

差额	109,306.9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109,306.96
调整未分配利润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昆明路158号	环保产品及环境治理	30.77%		权益法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东湖开发区软件园一期以西、南湖南路以南光谷软件园六期2幢1层201号	投资、开发	21.05%		权益法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科技工业园1号地块	集成电子	49.15%		权益法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长城科技园光谷激光产业园501室	环保工程		36.55%	权益法

注：本公司投资的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原投资占比25%，该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新增股东投入增加注册资本7,500.00万元，故投资占比随之下降为21.05%；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投资占比为43.00%，该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新增股东投入增加注册资本352.94万元，故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占比随之下降为36.55%。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_\_\_\_\_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_\_\_\_\_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新天达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06,158,274.09	191,360,692.42	231,020,753.22	39,617,908.62	1,776,697,329.73			49,043,959.80
非流动资产	4,047,722.08	139,462,255.93	259,953,948.64	137,037,668.32	4,085,764.20			
资产合计	2,810,205,996.17	330,822,948.35	490,974,701.86	176,655,576.94	1,780,783,093.93			49,043,959.80
流动负债	743,455,344.78	82,552,254.77	233,941,466.25	764,967.85	620,796,204.92			
非流动负债	1,649,000,000.00	41,680,124.50	39,250,000.00	100,000,000.00	796,000,000.00			
负债合计	2,392,455,344.78	124,232,379.27	273,191,466.25	100,764,967.85	1,416,796,204.92			
少数股东权益		722,195.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17,750,651.39	205,868,373.15	217,783,235.62	75,890,609.09	363,986,889.01			49,043,959.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7,936,512.12	63,345,698.42	79,599,772.62	37,300,234.37	90,996,722.25			24,105,106.24
调整事项		5,671,374.33						
--商誉		5,671,374.3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936,512.12	69,017,072.75	79,599,772.62	37,300,234.37	90,996,722.25			43,923,306.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950,219.92	58,624,601.09	201,985,543.06		27,855,882.05			
净利润	-21,236,237.62	-3,194,433.70	43,681,353.121	-13,475,222.52	-26,851,325.04			-156,040.2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1,236,237.62	-3,194,433.70	43,681,353.12	-13,475,222.52	-26,851,325.04			-156,040.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北京极地加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平潭高新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3,542,322.34	52,715,789.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73,466.94	1,679,510.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73,466.94	1,679,510.28

其他说明

##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季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对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进行监督，并且将监督发现情况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及其他应收款、权益投资、借款、应付票据、应付及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见各附注披露。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客户对象多为有政府背景的城投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北省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关联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应收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1,655.00万元因对方原因未履行付款义务，但本公司已对其计提了全额减值准备不存在风险；本集团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合同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及押金共计44,380.06万元，占其他应收款的54.30%，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5的披露。

####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

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监控借款协议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本集团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本集团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41,920,000.00			1,541,920,000.00
应付票据	279,838,190.86			279,838,190.86
应付账款	3,948,371,855.65	381,602,243.52	7,465,181.27	4,337,439,280.44
其他应付款	195,822,974.67	344,046,295.89	2,154,797.47	542,024,068.03
长期借款	1,013,220,000.00	1,394,826,663.90	903,053,336.10	3,311,100,000.00
应付债券	724,129,549.00	1,838,800,245.32		2,562,929,794.32
长期应付款	156,178,584.46	241,125,812.94	30,033,913.98	427,338,311.38
合计	7,859,481,154.64	4,200,401,261.57	942,707,228.82	13,002,589,645.03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3年(含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538,650,000.00			1,538,650,000.00
应付票据	203,553,626.73			203,553,626.73
应付账款	3,069,134,601.65	327,931,170.22	6,674,362.02	3,403,740,133.89
其他应付款	423,290,758.31	99,564,156.94	1,877,779.27	524,732,694.52
长期借款	389,650,000.00	1,543,750,000.00	917,150,000.00	2,850,550,000.00
应付债券	299,577,886.00	1,248,626,931.30	0	1,548,204,817.3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 年 (含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应付款	133,638,480.87	121,602,674.84	45,873,706.66	301,114,862.37
合计	6,057,495,353.56	3,341,474,933.3	971,575,847.95	10,370,546,134.81

###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无外汇结算业务，故无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带息债务情况如下：

带息债务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浮动利率带息债务		
其中：短期借款	1,541,920,000.00	1,538,6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3,528,133.46	523,288,480.87
长期借款	2,297,880,000.00	2,460,9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71,159,726.92	167,476,381.49
固定利率带息债务		
其他流动负债(1 年内到期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1,8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合计	8,484,487,860.38	6,190,314,862.36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基于上述浮动利率计息的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按到期日按时偿还、长期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的假设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上升/下降50个基点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项 目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50个基准点	-3,002.24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50个基准点	3,002.24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 （3）其他价格风险

无。

### 4. 公允价值

无。

### 5. 金融资产转移

无。

##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江夏区文化路399号联投大厦24楼	投资	432,833.92	21.45	21.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报告第九节、（九）1

###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报告第九节、（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黄冈市联路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其他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714,669.65	176,994,142.11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0,286,796.48	60,883,489.94
湖北联投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6,039,25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定制厂房	110,799,946.51	116,033,211.84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3,680,873.00	706,281,811.00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80,945,170.40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35,272,680.00	225,856,141.00
湖北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222,024,446.00	502,352,121.00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16,175.00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000,000.00	213,691,067.10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39,086,264.00	21,217,037.00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63,402,417.00	931,050,498.00
湖北省小池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00,091,450.00	303,713,377.00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7,780,847.38	9,459,610.00
武汉青郑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7,506,460.00	1,291,187.00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工程施工	1,916,723.62	1,834,754.00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工程施工	7,145,052.00	9,944,747.00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105,522,98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无	无	0.00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00,000.00	6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自2011年9月起租赁联发投公司位于沌口的房屋2,000平方米，每平方米租金为25元/月。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0/21	2016/10/19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6/15	2016/6/14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6/26	2016/6/24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7/9	2016/5/11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9/22	2018/9/22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380,000.00	2015/3/13	2019/2/10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30,600.00	2012/10/26	2016/2/2	否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3/6/28	2019/2/15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66,000,000.00	2015/5/29	2016/5/29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6/25	2016/6/24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5/8/11	2016/8/10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8/24	2016/8/23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8/26	2017/8/25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8/26	2017/8/30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8/31	2017/8/30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2,143,400.00	2015/11/6	2016/5/6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317,900.00	2015/11/20	2016/5/20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23	2016/12/23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2/3	2016/2/3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8,512,000.00	2015/7/23	2016/1/23	否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5/11/9	2016/2/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4/4/29	2018/4/29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4/5/23	2016/5/23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000,000.00	2015/3/24	2016/3/23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5/4/8	2016/4/7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00.00	2015/4/10	2016/4/1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8/3	2016/8/2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8/12	2016/8/12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9/15	2016/9/14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12/5/22	2016/12/3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3/5/8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6/20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6/24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5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4/30	2022/4/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20	2016/4/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20	2016/7/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20	2016/10/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20	2017/4/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20	2017/7/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20	2017/10/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20	2018/4/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20	2018/6/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12/20	2018/10/20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7,700.00	2015/8/21	2016/2/2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200.00	2015/9/8	2016/3/8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	2015/9/15	2016/3/15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4,200.00	2015/10/19	2016/4/19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1,800.00	2015/11/12	2016/5/12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3/10/23	2016/10/22	否

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25,000,000.00	2015/10/10	2018/12/31	否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5/8/18	2016/8/18	否

##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2.89	335.15

## (5). 其他关联交易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及总包资金占用费

关联方名称	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工程施工-工程结算)	资金占用费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131,257,299.00	29,540,241.120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265,287,179.91	9,960,085.940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627,605,802.00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626,676,460.32	48,554,380.840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80,473,279.79	
黄冈市联路投资有限公司	111,242,409.36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1,009,311,609.05	2,099,728.09	1,198,060,119.93	2,195,703.64
其他应收款	湖北省梧桐湖新区投资有限公司	83,000,000.00	16,600,000.00	83,000,000.00	8,300,000.00
应收账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56,904,009.55		43,254,904.11	1,645,931.57
其他应收款	武汉花山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
应收账款	湖北省梓山湖生态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88,407,006.61		180,136,861.13	603,799.01
其他应收款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司				
应收账款	湖北省华中农业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80,511,480.14		250,716,831.32	
应收账款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592,964.40		1,995,661.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
应收账款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3,314,444.34			
应收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985,922.00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大悟高铁生态新区投资公司	2,686,737.38			
应收账款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13,331,547.00			
其他应收款	湖北汉洪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18,655,200.64	7,976,288.40
应付账款	湖北联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5,921,712.33	37,004,677.68
应付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	1,800,000.00
应付账款	湖北联投新材料开发有限公司	860,75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通世达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5,280,456.52	1,245,352.52
其他应付款	湖北驿山书法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预收账款	武汉绕城高速公路管理处		835,688.08
预收账款	湖北黄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0,010,118.00	175,597,762.00
预收账款	湖北联投小池滨江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预收账款	湖北联合交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3,456,456.89
预收账款	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恩施分公司	1,899,991.00	
预收账款	武汉和左高速公路管理处	166,400,000.00	

##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担保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事项详见本报告第九节、（十一）5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3）关联担保情况。

#### （1）未决诉讼/仲裁

A、2009年9月，公司恩利一标项目部因建设工程合同、财产所有权与自然人徐源产生法律纠纷，对方要求公司支付劳务材料费等895.84万元及相关利息81.63万元，退还保证金35万元，赔偿经济损失144.23万元。后原告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支付工程款约621万元、各种补偿款约100万元、退还工程质保金35万元、支付相关利息。2011年6月，一审恩施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恩中民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被告路桥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593万元、退还履约保证金35万元。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依法提出上诉。二审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于2011年12月作出【2011】鄂民一终字第1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2009）恩中民初字第28号民事判决，发回原审法院重审。2013年11月26日，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鄂恩施中民初字第0000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徐源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3,163.00元，由徐源负担。鉴定费251,000.00元，由徐源负担125,000.00元，湖北路桥负担126,000.00元，徐源对以上判决不服提出上诉。2014年12月16日湖北省高院(2014)鄂民一终字第00059号民事裁定撤销(2012)鄂恩施中民初字第00005号民事判决，发回重审。现该案正在恩施中院重审过程中。根据律师意见预计公司仍有可能赔偿230万元。

B、2011年10月，公司随岳南路面一标与安徽高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发生法律纠纷，对方要求公司支付已计量工程款及未计量部分工程款，公司对该案件提出了管辖异议，该案件已移交至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015年11月19日合肥中院通知恢复审理，12月10日下达（2012）合民一初字第00393号民事判决，判决湖北路桥支付原告高发公司工程款4,395,389.27元及利息。公司不服此判决提出上诉，现本案正在二审过程中，公司对此案全额计提预计负债4,395,389.27元。

##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集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 1、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工程施工分部;

B、科技园区分部;

C、环保科技分部;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建设分部	科技园区分部	环保科技分部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5,054,942,177.52	851,732,881.03	279,164,221.12	12,252,522.67		6,198,091,802.34
分部间交易收入						
销售费用	1,880,096.35	28,313,572.15	1,427,714.39	4,793,436.85		36,414,819.74
利息收入	88,391,038.82	-1,448,274.04	797,671.41	2,612,355.98		90,352,792.17
利息费用	187,710,822.11	238,237.51	36,071,920.61	147,701,560.09		371,722,540.3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06,402.69	779,724.08		18,086,126.77
资产减值损失	4,925,927.83	-5,028,591.74	-1,279,903.63	3,750.02	-9,046,930.43	7,668,112.91
折旧费和摊销费	70,730,105.48	17,819,896.44	46,656,751.14	6,271,987.21		141,478,740.27
利润总额(亏损)	147,753,569.68	210,048,261.50	108,828,106.08	24,270,989.94	232,070,617.39	258,830,309.81
资产总额	11,864,305,899.82	3,770,341,088.50	947,922,296.46	3,251,571,058.71	3,412,915,388.32	16,421,224,955.17
负债总额	9,799,960,763.12	2,716,492,968.20	577,574,496.40	2,327,495,720.33	921,058,612.03	14,500,465,336.0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67,395,914.20		367,395,914.2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890,962,310.05	817,156,184.59	611,211,247.88	2,549,213,817.97	2,440,772,724.85	3,427,770,835.64

## 2、其他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1)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28,812,910.38元(上年末余额为19,016,234.26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 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机器设备	646,113,799.24	814,857,253.49	141,129,822.41	
合计	646,113,799.24	814,857,253.49	141,129,822.41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56,178,584.46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112,195,611.54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110,861,058.03
3年以上	33,734,321.00
合计	412,969,575.03

(2) 售后租回交易相关信息

①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年披露的2010年9月29日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10,000.00万元已执行完毕，公司已偿还融资租赁款。

2015年3月新增固定资产融资租赁，系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大别山环保分公司BOOM项目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20,0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4年，年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3-5年期贷款基准利率，首期租金总额31,992,244.73，由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保证合同》。

②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同》，将公司拥有的合肥发电厂#5(1×600MW)、合肥二电厂(2×350MW)、芜湖发电厂#1(1×660MW)

机组脱硫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招银租赁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7,5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

③2013 年 6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将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1、#2、芜湖分公司#2 机组脱硫岛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工银金融公司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0,0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5 年，租赁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现为 6.4%/年。

④2014年1月，公司与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租入价值 73,034,174.00元的机器设备，未来的5年将因此支付85,566,189.07元的租赁费。

⑤2013 年 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售后回租合同》，将公司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1.1 亿元，融资期限为 4 年。

⑥2015年11月，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合同》，将账面价值56,301,772.14元固定资产，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办理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 6,000万元，融资期限为5 年。

##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550,000.00	40.45	16,550,000.00	100.00		16,550,000.00	20.68	16,550,000.00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361,888.78	59.55	5,416,697.30	22.23	18,945,191.48	63,456,669.58	79.31	10,238,085.66	16.13	53,218,583.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911,888.78	/	21,966,697.30	/	18,945,191.48	80,006,669.58	/	26,788,085.66	/	53,218,583.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50,000.00	16,550,000.00	100.00%	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6,550,000.00	16,55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8,004.00	16,440.12	3.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9,501,215.20	1,950,121.52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312,669.58	3,450,135.66	80.00%
合计	24,361,888.78	5,416,697.30	22.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909.48 万元，下降比例为 48.86%，主要系收回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3,686.50 万元股权转让款所致。

注 2：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21,388.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义乌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19,501,215.20	二至三年	47.67
深圳科讯通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16,550,000.00	五年以上	40.45
武汉东湖新技术创业中心	非关联客户	1,480,000.00	五年以上	3.62
武汉飞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客户	1,100,000.00	五年以上	2.69
关东科技园指挥部	非关联客户	765,050.00	五年以上	1.87
合计		39,396,265.20		96.30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1,569,990.74	100.00	10,819,027.74	3.59	290,750,963.00	138,236,442.48	100.00	6,020,583.71	4.36	132,215,858.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1,569,990.74	/	10,819,027.74	/	290,750,963.00	138,236,442.48	/	6,020,583.71	/	132,215,858.77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9,035,884.37	8,971,076.53	3.00%
1 至 2 年	96,158.00	4,807.90	5.00%
2 至 3 年	102,660.10	10,266.01	1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3,714.10	12,742.82	20.00%
4 至 5 年	21,800.49	10,900.25	50.00%
5 年以上	2,249,773.68	1,809,234.23	80.00%
合计	301,569,990.74	10,819,027.74	3.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注 1：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6,333.35 万元，增涨比例 118.16%，主要系应收往来款增加所致。

注 2：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98,444.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	299,420,940.74	135,990,837.87
其他	2,149,050.00	2,245,604.61
合计	301,569,990.74	138,236,442.48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	96,277,173.67	1年以内	31.92	2,888,315.21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	86,116,150.38	1年以内	28.55	2,583,484.51
长沙东湖和庭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	42,273,282.11	1年以内	14.02	1,268,198.46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	16,731,117.17	1年以内	5.55	501,933.52
武汉东湖高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	3,188,028.41	1年以内	1.06	95,640.85
合计	/	244,585,751.74	/	81.10	7,337,572.55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07,592,980.46		2,407,592,980.46	2,108,367,980.46		2,108,367,980.4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7,796,141.58		287,796,141.58	187,635,817.78		187,635,817.78
合计	2,695,389,122.04		2,695,389,122.04	2,296,003,798.24		2,296,003,798.24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693,342,980.46			1,693,342,980.46		
武汉光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长沙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襄阳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武汉光谷加速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3,500,000.00			93,500,000.00		
鄂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物	1,125,000.00	1,625,000.00		2,750,000.00		

业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高新葛店投资有限公司	20,400,000.00	30,600,000.00		51,000,000.00	
杭州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肥东湖高新投资有限公司		107,000,000.00		107,000,000.00	
武汉东湖高新文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108,367,980.46	299,225,000.00		2,407,592,980.46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武汉学府房地产有限公司	50,715,744.92			208,144.45						50,923,889.37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90,996,722.26			-3,060,210.14						87,936,512.12
武汉集成电路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3,923,306.24			-6,623,071.87						37,300,234.37
湖北联合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44.36			-5,671.17						1,994,373.19
北京极地加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711,905.22						18,288,094.78
新疆旭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		-982,927.25						69,017,072.75
平潭高新投资发展股		22,500,000.00		-164,035.00						22,335,965.00

份有限公司										
小计	187,635,817.78	112,500,000.00		-12,339,676.20					287,796,141.58	
合计	187,635,817.78	112,500,000.00		-12,339,676.20					287,796,141.58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337,244.87	60,824,607.72	47,234,180.69	32,761,629.50
其他业务	3,217,038.65	6,245,205.32	6,508,621.00	
合计	94,554,283.52	67,069,813.04	53,742,801.69	32,761,629.50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3,033,131.0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88,525.47	-5,110,014.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60,121.70	1,632,146.0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	14,008,127.85	7,046,666.67
合计	193,812,855.13	3,568,797.97

注1：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9,024.41万元，增长比率5330.76%，主要系收到全资子公司分红19,303.31万元所致。

## 十六、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4,205.47	处置固定资产的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		

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90,437.95	收到的政府补贴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095,905.9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小于被投资企业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8,127.85	理财产品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78,871.38	主要系其他营业外收支金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187,885.58	上述事项对所得税的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9,343,509.28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9	0.2239	0.2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7	0.1776	0.1776
-------------------------	------	--------	--------

(1) 基本每股收益按如下公式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2015 年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009,189.84/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34,257,784.00 =0.2239.

2014 年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5,647,723.90/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634,257,784.00=0.4661.

注: 因公司无稀释股份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 应当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报告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

在发行可转换债券、股份期权、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情况下, 稀释每股收益可参照如下公式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 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 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 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 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 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 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喻中权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29 日